

公司代码：688150

公司简称：莱特光电



#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王亚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师婷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02,437,585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998,449 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 399,439,13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932,696.3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19,831,740.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4.68%。

公司 2025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5,348.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69,837,088.82 元（含税），占 2025 年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7.5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998,449 股，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

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莱特光电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莱特电子	指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蒲城莱特	指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西安夸石	指	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莱特夸石	指	陕西莱特夸石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众成	指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奕材	指	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高展、西安麒麟	指	宁波高展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原名“西安麒麟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君成、共青城麒麟	指	宁波君成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共青城麒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青荷、共青城青荷	指	宁波青荷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共青城青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成业	指	北京君联成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联慧诚	指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量淳熙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量淳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三星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及其下属子公司
华星光电、TCL 华星	指	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天马、深天马	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信利、信利集团	指	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维信诺	指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国兆光电	指	南京国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观宇、台州观宇	指	台州观宇科技有限公司
创视界	指	云南创视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精细化工	指	精细化工是精细化学工业的简称，其基本特征是以普通的化学原

		料、用较复杂的技术和多步骤的制作工艺，生产出性能和质量要求较高的精细化学品
OLED	指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有机发光二极管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主动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Prime 材料	指	发光功能材料
Host 材料	指	发光主体材料
Dopant 材料	指	发光掺杂材料
Red Prime 材料	指	红色发光功能材料
Red Host 材料	指	红色发光主体材料
Green Prime 材料	指	绿色发光功能材料
Green Host 材料	指	绿色发光主体材料
蓝光系列材料	指	蓝色发光功能材料、蓝色发光主体材料、蓝色发光掺杂材料
MR-TADF	指	多重共振热活化延迟荧光
CGL	指	Charge Generation Layer，即 OLED 面板中的电荷产生层
空穴传输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负责空穴的传输，降低驱动电流并提高器件寿命，提高器件出光效率。
电子阻挡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阻挡电子并防止激子转移提高激子复合效率
电子传输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负责电子的传输，降低驱动电流并提高器件寿命，提高器件出光效率
发光层材料	指	有机电致发光器件中，促进载流子复合成激子，经辐射跃迁，退激发后实现发光的有机材料
HTL	指	Hole Transport Layer，即 OLED 面板中的空穴传输层
SAM 材料	指	自组装单分子层材料
有机发光材料	指	在电场作用下能发出光的高分子或小分子有机材料
蒸镀	指	将材料在真空环境中加热，使之气化并沉积到基片而获得薄膜材料的方法，又称为真空蒸镀或真空镀膜
载流子	指	可以自由移动的带有电荷的物质微粒
迁移率	指	单位电场强度下所产生的载流子平均漂移速度
热稳定性	指	试样在特定加热条件下，加热期间内一定时间间隔的纯度变化和其它现象的变化
PCT	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即专利合作条约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
平板、Pad	指	Portable Android Device，即平板电脑
笔电	指	笔记本电脑
员工持股计划	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Tandem 器件	指	叠层 OLED 器件，是通过电荷产生层将多个发光单元串联起来的一种器件结构
SOLUS	指	Solus Advanced Materials
DSC	指	差示扫描量热仪
HPLC	指	高效液相色谱仪
GC	指	气相色谱仪
CIC	指	离子色谱仪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莱特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anxi Lighte Optoelectronics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TO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亚龙
公司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02.21西安市雁塔区电子二路9号11幢3308室 2010.02.26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48号创业广场1幢B1503号 2012.12.04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D座11508室
公司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114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ltom.com">http://www.ltom.com</a>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ir@ltom.com">ir@ltom.com</a>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香婷	柴萌远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	
电话	029-88338844*6050	029-88338844*6050
传真	029-88338844*8000	029-88338844*8000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panxiangting@ltom.com">panxiangting@ltom.com</a>	<a href="mailto:chaimengyuan@ltom.com">chaimengyuan@ltom.com</a>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a href="http://www.stcn.com">www.stcn.com</a> 《证券日报》 <a href="http://www.zqrb.cn">www.zqrb.cn</a> 《中国证券报》 <a href="http://www.cs.com.cn">www.cs.com.cn</a> 《上海证券报》 <a href="http://www.cnstock.com">www.cnstock.com</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莱特光电	688150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广、胡昊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1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家骥、程欣
	持续督导的期间	持续督导期间为2022年3月18日至2025年12月31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52,186,647.20	471,766,669.31	17.05	300,677,120.16
利润总额	249,973,930.17	188,752,536.02	32.43	82,578,3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157,415.44	167,318,929.31	30.98	77,045,84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419,025.30	147,966,806.97	39.50	56,296,11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056,454.83	227,647,257.39	15.99	66,324,331.9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5,338,913.77	1,784,183,898.24	7.35	1,696,675,438.12
总资产	2,247,357,214.68	2,118,081,195.61	6.10	1,942,657,636.97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42	30.95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42	30.95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37	37.84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8	9.59	增加2.29个百分点	4.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9	8.48	增加2.71个百分点	3.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91	13.71	减少0.8个百分点	16.7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3%、30.98%、39.50%，主要系 OLED 终端材料销售收入增加，同时持续深化降本增效，利润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30.95%、30.95%，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37.84%，主要系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4,898,495.88	146,879,294.29	131,258,874.47	129,149,98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74,165.21	65,591,438.78	53,393,981.97	39,297,82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067,780.14	61,770,344.98	49,893,527.14	36,687,37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76,640.57	76,430,955.94	66,135,517.73	93,913,340.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9.05		-100,809.80	-321,100.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5,720.50		7,836,711.80	7,906,631.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09,244.29		15,001,782.08	18,217,062.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78,183.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				

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13,303.70			-1,433,769.64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2,866.46		-118,309.28	-22,511.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50.00	税款减免	233,180.66	105,821.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6,986.54		3,500,433.12	3,702,404.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738,390.14		19,352,122.34	20,749,728.9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226,723,732.72	178,902,065.54	26.73	81,658,104.26

注：“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为公司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1,947,219.44	471,355,750.00	-10,591,469.44	10,809,244.29
应收款项融资	244,830.48	14,850.00	-229,98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988,341.00	129,988,341.00	
合计	482,192,049.92	601,358,941.00	119,166,891.08	10,809,244.29

##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项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商业秘密保护的需求，公司对年度报告部分客户、供应商信息豁免披露并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 OLED 有机材料为主的新材料平台型企业，主要业务涵盖 OLED 终端材料与 OLED 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依托 OLED 有机材料技术优势，积极向医药中间体、钙钛矿材料等新兴领域延伸，同时布局石英纤维电子布（以下简称“Q 布”）等高端电子材料，构建多元化新材料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OLED 终端材料、OLED 中间体及医药中间体。公司 OLED 终端材料产品涵盖红、绿、蓝三色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电子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 OLED 器件核心功能层材料。目前，Red Prime 材料、Green Host 材料、Red Host 材料、Green Prime 材料在客户端实现量产供应；蓝光系列材料及 CGL 材料处于客户端验证测试阶段。同时，公司在超荧光材料、叠层器件用材料、蓝色磷光材料、高色域显示及敏化显示技术用 TADF 材料等前沿技术方向积极布局储备，持续的技术创新为产品升级与新品开发提供了有力支撑，持续巩固行业领先优势。公司 OLED 中间体产品以咪唑、三嗪、呋喃、葱等片段的衍生物为主，重点布局氘代类高附加值产品，主要销往海外市场。公司医药中间体产品涵盖创新药中间体、仿制药中间体、化妆品原料及农药中间体，公司已与知名医药企业建立中间体合作关系，相关项目正有序推进。

产品服务方面，OLED 中间体是生产 OLED 终端材料的前端原材料，OLED 终端材料直接用于 OLED 面板的生产，产品的终端市场应用领域为 OLED 显示设备，包括手机、电视、平板、电脑、智能穿戴、车载显示等。一直以来，公司致力于为全球知名 OLED 面板生产企业提供高品质专利产品及技术支持，依靠卓越的研发技术实力、优异的产品性能、完善的服务体系，获得了良好的行业认知度，客户覆盖京东方、天马、华星光电、信利等知名面板厂商，采用公司 OLED 终端材料所生产的面板已广泛应用于华为、荣耀、OPPO、VIVO 及北美某知名电子企业等国内外知名 OLED 终端应用产品。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自身的研发实力和行业经验，紧跟 OLED 显示技术的发展趋势，持续加强技术创新与迭代，不断提升 OLED 终端材料的产品性能、丰富材料种类，为推动 OLED 终端材料国产化和行业创新贡献更多力量。

#####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拓展业务领域、实现多元化发展，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通过成立控股子公司莱特夸石开展新业务，主要从事石英纤维电子布（Q 布）的研发、生产与销售。Q 布作为高频高速覆铜板（CCL）的优选材料，可有效解决高频信号传输损耗与延迟问题，是保障芯片信号传输速度与稳定性的关键材料，尤其适用于 AI 服务器、数据中心交换机、5G/6G 基站射频模块及高端封装基板等高端领域，能有效保障信号在高速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与稳定性。

为保障新业务落地实施，莱特夸石在西安市高新区投资建设“莱特光电石英布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为10亿元，拟分2-3个阶段分期投入，其中第一阶段投资规划约4亿元，后续各阶段投入将根据产能释放情况及市场实际需求逐步推进，全部建设投资预计在2-3年内完成。

公司高度重视新业务的落地实施，已在人才引进、资金安排、市场拓展等核心环节完成部署并制定实施计划，各项举措协同运转、井然有序。当前，新业务正处于产能建设的关键时期，核心团队严格依照既定路线图稳步攻坚。一方面，项目用地已完成招拍挂程序并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厂房施工正加速推进，核心生产设备已悉数完成采购，相关交付进程有序推进，为规模化产能释放构筑可靠基础；另一方面，首批设备已在既有厂房内同步搭建中试线，以加速工艺优化及正式客户送样准备工作。项目各关键环节进展顺利，为后续正式客户送样及规模化生产奠定了稳固基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新业务尚未产生销售收入，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凭借多年的发展，在OLED有机材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市场优势，结合产品特点 and 业务发展要求，采取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模式符合行业特点，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 1、研发模式

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实际需求为导向，制定技术及产品中、长期研发战略规划，进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以及现有系列产品配方优化和工艺改进，构建了科学、高效的研发组织架构。同时，公司与下游客户合作开发、与多所高校建立联合实验室，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及时把握市场发展动向及研发成果转化，形成从研究开发到技术运用产业化的长效机制。

###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自主采购模式，建有完善的《供应商开发管理办法》《采购策略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了规范的供应链管理及采购审批流程，明确了从采购计划到采购实施的具体要求，根据订单需求、备货需求及原材料市场变动情况建立采购计划；明确了供应商准入的基本资质要求，明晰了从产品研发到量产的供应商导入流程，在保证供应链安全及质量的前提下，按照品类对供应商进行差异化管理，实现对供应商的分级分类；同时运用ERP等信息化管理手段建立健全合格供应商信息库、采购申请、计划管理、报表分析等各个管理模块，实现了申购、采购、品检、入库、付款的全流程追踪，从而保障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顺利、高效开展。

###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客户订单及中长期预计需求量为导向，结合产品特点和生命周期，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

###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客户直接下订单向公司进行采购。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1) OLED 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H3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公司主要产品为“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的“有机发光材料”。

##### 1) 发展阶段

在“十五五”时期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战略背景下，OLED 显示产业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产业的核心组成部分，依托国家产业政策扶持与全球终端应用市场需求的双重驱动，已全面夯实规模化发展基础，行业产能、技术水平及产业链配套能力均呈现稳步提升态势。报告期内，OLED 显示技术在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及车载显示等应用领域的渗透持续深化，应用场景不断拓展，为上游 OLED 有机材料产业带来广阔发展空间。

##### ① OLED 应用领域渗透率持续提升

**小尺寸应用领域：**涵盖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OLED 显示凭借其轻薄、高对比度、柔性可折叠、低功耗等卓越性能，已成为中高端智能手机的标配，并逐步向中低端机型渗透。根据 CINNO Research 数据，2025 年全球 AMOLED 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约 9.2 亿片，同比增长 4.7%，保持稳定上行趋势，主要得益于中高端智能手机对高刷新率、柔性显示和低功耗屏幕的持续稳定需求，以及中低端机型持续导入 OLED 技术所带来的行业结构性升级。其中，折叠屏手机作为柔性 OLED 应用的重要场景，市场规模保持稳健增长，IDC 预计 2025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市场出货量约 1,983 万台，同比增长 6.0%。在智能手表等可穿戴设备领域，苹果、三星、华为、小米等主流终端厂商，均在其畅销智能手表型号中普遍采用 OLED 屏幕，加速了 OLED 技术在该领域的市场普及，同时越来越多品牌正通过采用柔性 OLED 屏幕打造更具创新形态的可穿戴产品，进一步拓宽了小尺寸 OLED 的应用边界。

**中尺寸应用领域：**涵盖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是当前 OLED 产业最具增长潜力的细分市场。苹果、华为、联想等全球头部终端品牌已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产品线中逐步导入 OLED 屏幕，将加速 OLED 技术在 IT 产品领域的规模化渗透。与此同时，车载显示正从传统单一仪表盘向大尺寸、异形、集成化的智能座舱显示系统全面升级，OLED 凭借高对比度、快速响应、柔性可弯曲等核心优势，在高端车载显示领域的渗透率持续提升。随着消费电子与智能汽车市场对高端显示需求的快速增长，AMOLED 技术在中尺寸应用领域的渗透率正加速提升。据 Omdia 预测，中尺寸 IT 产品及车载产品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6.5%和 30.6%，其中 IT 产品出货量到 2030 年将达到 8,420 万片，车载产品出货量将达到 1,220 万片，成为 AMOLED 产业的重要增长极。京东方、三星等国内外头部面板厂商投资建设的第 8.6 代 AMOLED 生产线，重点瞄准

OLED 中尺寸应用的增量市场；高世代产线的规模化量产有效降低中尺寸 OLED 面板的生产成本，进一步推动市场渗透率提升，为上游 OLED 有机材料产业带来结构性增长机遇。

新兴应用领域：涵盖智能眼镜、头戴式显示设备等。OLED 技术以其衍生形态—硅基 OLED（OLEDoS，又称 Micro OLED），在增强现实（AR）/虚拟现实（VR）/混合现实（MR）头显等新兴场景中持续拓展应用空间。据 Omdia 预测，AR、VR 及 MR 近眼显示屏市场收入将于 2026 年首次达到 12 亿美元，并于 2028 年增长至 28 亿美元；其中，硅基 OLED（OLEDoS）将成为驱动该市场增长的核心技术。

## ② 产业链竞争力持续提升，国产替代进程加速

近年来，国内面板厂商积极推进产能扩充，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升核心技术水平，国内 OLED 面板出货量连年攀升，全球市场占比持续提高，行业整体话语权不断增强。根据 CINNO Research 统计数据，2025 年全球 AMOLED 智能手机面板市场中，韩国厂商占据 49.4% 的市场份额，国内厂商出货份额达 50.6%，同比增加 1.3 个百分点，标志着中国厂商在全球 AMOLED 产业链中的核心竞争力已实现显著提升。

OLED 有机材料作为 OLED 产业链上游核心材料，其产品性能和质量直接决定 OLED 面板的显示效果、使用寿命及能耗水平，是 OLED 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核心环节。目前，OLED 终端材料领域仍面临海外头部厂商的技术封锁与专利壁垒，面对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国内 OLED 有机材料厂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技术创新迭代、优化产品性能指标、丰富产品矩阵品类，同时依托本地化服务响应、成本控制及快速适配市场需求的核心优势，核心竞争力与国内市场份额逐步提升。未来，随着 OLED 终端应用需求的持续增长、高世代 AMOLED 产线产能的释放以及叠层 OLED 等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将全面推动 OLED 发光材料市场需求实现大幅增长，催生超百亿规模的增量市场，为国内 OLED 有机材料产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 2) 基本特点

OLED 有机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从业企业需在有机化学、光学、电子信息等多学科领域具备专业且经验丰富的研发及技术团队，在产业化生产过程中需攻克一系列核心技术难题，目前国内仅有少数企业突破国外厂商的专利壁垒，实现相关材料的规模化量产供应。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及产业链特性，行业的基本特点如下：

### ① 认证周期长，准入门槛严苛

面板厂商对 OLED 有机材料供应商的筛选标准极为严格，供应商导入需经过多环节、长周期的严格审核与验证，具体包括企业资质审查、生产工厂现场稽核、专利合规性审核，以及材料性能、稳定性、兼容性等多轮测试验证，整体认证周期较长，对从业企业的综合实力提出了较高要求。

### ② 专利壁垒高，研发难度较大

OLED 有机材料的开发具有较高的技术难度，核心在于需设计并合成全新的分子结构式，该分子结构式不仅要满足材料自身的光电性能、热稳定性等核心指标要求，还需确保与器件中其他十几种有机材料搭配使用时，仍能呈现出优异的综合光电性能，同时需通过专利布局形成保护，避免侵权风险，进一步提升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 ③ 客户黏性强，合作关系稳定

OLED 器件的综合性能由各层有机材料的组合效果决定，各层材料经过长期搭配调试形成稳定的器件体系后，为保障产品性能的一致性、稳定性及生产良率，面板厂商通常不会轻易替换供应商，行业客户黏性较强。

### ④ 研发创新持续，技术迭代较快

OLED 有机材料作为新型显示核心材料，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下游终端产品及显示技术的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市场对材料的性能、效率、寿命等指标的要求持续提升。这就要求从业企业具备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不断推进技术升级、优化产品结构，才能跟上行业发展节奏，满足市场及下游客户的迭代需求。

## 3) 主要技术门槛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及产业化过程涉及多学科交叉融合，技术壁垒较高，核心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 ① 研发人员专业能力要求高

OLED 终端材料的设计和生產涉及量子化学、物理学、光学、材料学、有机合成化学等知识，需要交叉型的学科知识来设计分子结构，合成高纯度的目标产物，制备并分析光电器件，并指导材料结构的优化与设计，不仅需要专业的理论知识，还需要丰富的相关经验，更需要跨学科的综合研发能力。

### ② 对材料性能的苛刻需求

OLED 发光器件共需要十几种有机发光及功能材料，对各类材料的性能有着严苛要求：首先，有机材料要具备适用于蒸镀及实际使用场景的稳定热学行为，保障生产及使用过程中的性能稳定；其次，需要有合适的载流子传输速率，同时还需对电子或空穴有相应的阻挡能力，确保器件光电转换效率；再次，需要具备优异的成膜聚集能力，保障器件制备良率。在器件应用中，不仅要求材料满足上述单项性能要求，还要求该材料与 OLED 器件的其他各类材料具有良好匹配性，通过所有材料的相互作用、相互支持，实现器件综合性能的提升。

### ③ 量产可靠性

有机发光材料形成稳定的量产能力，需依次经过样品、小试、中试、小批量供货、批量供货等五个阶段，每个阶段均要求材料的纯度及杂质管控无偏差，确保制备工艺不会对材料性能产生

影响，使材料无论在克级、百克级、公斤级、百公斤级的生产过程中，均能保持稳定、可靠的性能，满足下游面板厂商规模化生产的一致性需求。

#### ④ 精密稳定的测试平台

有机发光材料自研发阶段开始，就需要配备涵盖纯度检测、热行为分析、光谱测试、电热稳定性测试、器件制备及性能测试的系统性设备。同时，各类设备还需要专业的操作人员进行操作，企业还需具备较强的数据分析能力，通过精准的测试与数据分析，助力材料研发优化及量产可靠性提升，为产品性能达标提供有力保障。

#### ⑤ 有效的专利支撑

有机发光材料是 OLED 面板的核心组成部分，由于手机、平板等下游终端应用厂商非常重视产品的专利保护，因此面板厂商对于所选用的 OLED 有机材料具有严格的专利要求。材料性能达标的同时，从业企业还需具备完善的专利布局和有效的专利支撑能力，规避专利侵权风险，保障产品市场准入。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在 OLED 有机材料领域深耕多年，率先实现国内 OLED 终端材料从 0 到 1 的突破，是国内少数具备自主专利且实现量产供应的企业。根据 Counterpoint Research 发布的 2025 年《半年期 AMOLED 材料报告》，公司在 2025 年成为首个跻身全球前十的中国 OLED 终端材料企业，国内市场龙头地位日益巩固，核心产品出货量及产能规模持续领先，同时在全球 OLED 终端材料供应链中的影响力稳步提升，展现出强劲的国际竞争力。公司拥有数百项 OLED 终端材料自主专利，技术体系贯穿材料设计、化学合成、器件制备及性能评测全流程，形成了深厚的研发储备与坚实的技术壁垒，为产品的持续创新迭代、性能优化升级提供了坚实的支撑。依托深厚的技术积淀，公司核心产品实现多项关键国产化突破，自主研发的 Red Prime 材料曾获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Green Host、Red Host、Green Prime 材料先后突破海外技术垄断，实现国产替代。同时，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在叠层器件连接层 CGL 材料、蓝色磷光材料、窄光谱高色域 MR-TADF 材料等前沿技术领域持续研发投入，助力行业自主可控与创新发展。

公司与京东方、深天马、华星光电、信利集团、维信诺、惠科股份等全球知名 OLED 面板厂商及视涯科技、台州观宇、国兆光电等硅基 OLED 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采用公司 OLED 终端材料所生产的面板，已广泛应用于华为、荣耀、OPPO、VIVO、联想及北美某知名电子企业等国内外知名 OLED 终端应用产品。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第二十四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优秀产品奖”“DICAWARD 显示材料创新金奖”“陕西省技术发明一等奖”“国家级绿色工厂”“陕西省先进级智能工厂”“中国新型显示产业链卓越贡献奖”“金骏马最具突破性创新企业”等多项荣誉，凭借卓越的研发技术实力、优异的产品性能和完善的服

务体系，赢得了良好的行业认可度，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国内 OLED 有机材料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坚定践行“新材料平台型企业”发展定位，在持续做强 OLED 有机材料主业的基础上，充分发挥现有技术同源性与产业运营经验优势，积极布局医药中间体、钙钛矿材料、Q 布等新兴赛道，进一步拓宽业务边界、丰富产品结构，推动公司整体行业地位持续提升，实现长期稳健高质量发展。

###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 （1）材料方面

##### ① OLED 蓝色磷光材料

在 OLED 显示技术领域，红色、绿色磷光材料已发展相对成熟并实现规模化商用，显著提升了 OLED 面板的色彩表现能力与能效水平。相较之下，蓝色磷光材料由于在器件寿命、稳定性及色纯度等核心性能方面仍存在技术瓶颈，尚未实现商业化量产，当前 OLED 器件仍采用蓝色荧光技术路线。

OLED 蓝色磷光材料作为提升器件发光效率、降低功耗的核心关键材料之一，备受业界高度关注。三星、UDC 等行业巨头及全球多家科研机构积极开展深度研发与战略布局，在材料分子结构设计、性能调控及技术路线优化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蓝色磷光材料可显著提升 OLED 器件发光效率，而发光效率直接决定终端产品的能耗水平与显示性能，更高的发光效率既可在相同功耗下实现更高亮度，也可在同等显示效果下降低功耗，对提升 OLED 产品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同时，蓝色磷光材料的技术突破有望推动 OLED 器件结构革新，带动器件设计优化升级，为新型显示材料的研发与应用创造更多的可能性，推动 OLED 技术创新与行业进步。

当前蓝色磷光材料进入商业化验证的关键窗口期，但受材料寿命、器件结构适配、量产良率及成本控制等核心瓶颈制约，全球范围内尚未实现规模化量产。预计 2026—2028 年将是蓝色磷光材料产业化落地的重要阶段，其规模化应用将推动 OLED 显示向更高性能、更低功耗方向升级，为上游有机材料产业带来新一轮技术革新与市场机遇。基于对 OLED 技术发展趋势的洞察与深刻理解，公司前瞻性布局 OLED 蓝色磷光材料的分子结构开发，并与核心客户开展联合技术攻关，累计申请蓝色磷光技术相关专利数十项，构建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为公司在 OLED 蓝色磷光材料领域的持续技术创新与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② 敏化高色域技术

色域是衡量显示产品色彩表现力与画质水平的核心指标之一，色域覆盖范围越广，色彩还原度与丰富度越高。随着显示产业技术升级，终端产品对色域的要求已从传统 DCI-P3 等标准逐步向更高规格的 BT.2020 超高清广色域标准升级。高色域发展趋势推动 OLED 技术向高色纯度方向演进，对发光材料的发射光谱半高宽及肩峰抑制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相较于荧光材料，磷光材料与传统热活化延迟荧光材料可充分利用三线态激子，实现更高的器件内量子效率。但磷光材料存在肩峰占比较高的问题，传统热活化延迟荧光材料则存在发射光谱半峰宽较宽的缺陷，二者均难以满足高色纯度 OLED 显示要求。采用敏化技术路线，通过磷光材料或传统热活化延迟荧光材料（TADF）对多重共振热活化延迟荧光材料（MR-TADF）进行敏化，既可保留前者 100%内量子效率的优势，又能充分发挥后者高色纯度的特性，有效提升显示色域水平。目前，敏化高色域技术已成为 OLED 高端显示产品的重要技术发展方向。基于对 OLED 显示技术发展趋势的研判，公司将高色域显示材料作为核心技术方向之一，重点布局敏化高色域技术与多重共振 TADF（MR-TADF）材料研发，在窄光谱、高效率、长寿命的高色域材料开发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相关材料可显著提升 OLED 器件色域覆盖与色纯度表现。

## （2）器件方面

### ① 高世代 OLED 产线布局

全球范围内，高世代 OLED 产线布局持续推进，行业头部厂商聚焦中尺寸面板领域，推进 8.6 代产线建设及产能落地，以匹配终端市场对中尺寸 OLED 面板的需求。海外方面，三星显示推进韩国牙山 8.6 代 OLED 产线建设，2025 年完成产线试运行及工艺调试，产线良率逐步提升，采用 LTPO 技术，主要面向笔记本电脑、平板等中高端 IT 产品供货。国内方面，京东方、维信诺、TCL 华星均推进 8.6 代 OLED 产线相关工作：京东方公告显示，其第 8.6 代 AMOLED 生产线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提前点亮，产线采用 LTPO 背板技术与 Tandem 叠层发光器件工艺；维信诺公告显示，其第 8.6 代 AMOLED 生产线项目全面转入工艺设备搬入及调试阶段；TCL 华星公告拟投资建设第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推进相关产能布局。高世代 OLED 产线的规模化布局与建设，进一步拉动上游 OLED 有机材料的市场需求，为材料厂商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空间。

### ② 叠层器件应用

2025 年，叠层 OLED 技术应用逐步深化，已稳步渗透至高端旗舰手机、中高端 IT 设备及车载显示等核心场景。终端应用领域，华为 Mate 80 RS 非凡大师、苹果新款 iPad Pro、华为 MatePad Pro 12.2 英寸平板、联想 ThinkPad P16 2026 AI 元启版、戴尔 XPS 13 笔记本电脑、雷鸟 Air 3s AR 眼镜等多款消费电子终端，以及理想 MEGA、蔚来 ES8、极氪 009 等车型，均已搭载叠层 OLED 器件。据市场研究机构 Omdia 报告数据显示，2024 年至 2030 年，叠层 OLED 面板出货量预计将以 25%的复合年增长率实现稳步增长。叠层 OLED 器件的规模化应用推广，直接带动上游 OLED 有机材料市场需求扩容，同时驱动发光层材料、CGL 层材料等核心产品的性能升级与制造工艺优化迭代，为国内 OLED 有机材料厂商的技术研发突破与市场业务拓展，营造了良好的产业环境与发展机遇。

### ③ 印刷 OLED

印刷 OLED 采用可溶液化加工材料，通过印刷工艺代替传统真空蒸镀等方式制备显示器件。该工艺步骤简单、材料利用率较高，可有效降低生产成本、缩短生产周期，在大尺寸产品应用方

面具备一定优势。2025 年，TCL 科技对外发布第 8.6 代印刷 OLED 生产线（T8 项目）投资公告，建设全球首条高世代印刷 OLED 产线，推动印刷 OLED 技术的商业化进程。公司与华星光电在印刷 OLED 材料领域开展合作，为其提供适配印刷工艺的 OLED 材料及配套解决方案，相关产品目前处于验证测试阶段。

##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OLED 行业持续蓬勃发展，显示技术场景渗透不断深化，国产替代进程稳步推进，产业供给端加速推进产能升级。三星、京东方、维信诺、华星光电等头部面板厂商相继投资建设 8.6 代 OLED 产线，其中京东方第 8.6 代 AMOLED 生产线于 2025 年 12 月提前点亮，标志着行业产能升级迈入新阶段，将带动 OLED 有机材料市场需求整体提升，为公司经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前景与发展机遇。

公司作为国内 OLED 有机材料龙头企业，紧扣行业发展趋势，确立“技术引领、市场扩容、产业链协同”的发展战略。技术方面，聚焦红、绿、蓝三色发光材料及核心功能层材料的创新突破，同步布局叠层器件连接层 CGL 材料、蓝色磷光材料、窄光谱高色域 MR-TADF 等前沿技术，构建多品类产品矩阵。市场方面，坚持“产品系列化、客户全覆盖”策略，巩固与国内头部面板厂商的合作关系，积极拓展硅基 OLED 等新兴领域客户，同时稳步开拓海外市场，提升国际市场份额。产业链协同方面，夯实公司在 OLED 有机材料全产业链的布局，深化中间体与升华前、终端材料之间的工艺衔接与技术协同，提升整体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一致性，提升新产品导入的灵活性，加快技术迭代响应速度，增强综合竞争力。

依托行业发展机遇与自身技术优势，公司 OLED 终端材料业务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经营业绩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5.52 亿元，同比增长 17.0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 亿元，同比增长 30.98%。在 OLED 有机材料主业稳健发展的基础上，公司持续践行“新材料平台型企业”发展战略，紧抓半导体、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积极延伸业务边界，进行 Q 布、钙钛矿材料业务布局，构建“主业引领、新业蓄力”的发展格局，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实现长期高质量发展。2025 年内，公司主要工作进展如下：

### （一）OLED 有机材料业务进展

#### 1、创新驱动成效显著，产品迭代与新品突破同步推进

公司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坚定不移推进产品系列化布局，持续强化新产品与前沿技术的协同研发。2025 年，公司研发投入 7,126.37 万元，同比增长 10.17%，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59 件，累计授权专利达 415 件，专利保护覆盖中、美、日、韩及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研发成果显著，产品系列化布局持续深化、成效稳步显现。终端材料方面，公司重点开展了发光层红、绿、蓝三色主体材料(Host)、发光功能材料(Prime)及掺杂材料(Dopant)的开发，其中 Red Prime 材料、Green Host 材料及 Red Host 材料随下游客户需求持续进行迭代升级；新产品 Green Prime 材料通

过客户量产测试，现已实现量产；蓝光系列材料及 CGL 材料在客户端积极推进验证。此外，公司布局了蓝色磷光、窄光谱高色域 MR-TADF 材料等相关前沿技术。中间体方面，公司持续深化氘代技术的研发，重点推进了氘代类产品及面向海外终端材料客户的产品研发，并形成氘代产品系列化布局，其中 3 支材料实现量产。

## 2、终端材料持续发力，市场份额稳步提升

公司坚持“产品系列化，客户全覆盖”的市场战略，产品品类逐步增加，新客户拓展工作有序推进，为公司业务实现持续增长提供有力支撑。2025 年度，公司 OLED 终端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48,554.27 万元，同比增长 23.63%。其中既有量产产品 Red Prime 材料与 Green Host 材料收入均实现同比增长；新产品 Red Host 材料实现从小批量供货向规模销售的稳步迈进，Green Prime 材料通过客户的量产测试，现已实现量产。上述成果标志着公司在新产品导入方面取得重要突破，产品矩阵进一步丰富，为公司业绩增长注入新的动力；蓝光系列及其他材料在客户端积极推进验证，为后续市场推广打好基础。客户拓展方面，在与国内头部 OLED 面板厂商保持长期稳定合作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硅基 OLED 等新兴领域客户。目前，多支材料已通过视涯、国兆光电、观宇、创视界等客户的量产测试，将为公司开辟新的业绩增长空间。

## 3、中间体业务持续优化，新产品推进态势向好

报告期内，公司 OLED 中间体实现销售收入 3,071.74 万元，同比增长 5.77%。产品方面，结构进一步优化，核心中间体及氘代类材料收入占比提升，毛利率同比增加 10.04 个百分点；客户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海外终端材料市场，与 SOLUS 等多家国际知名终端材料企业达成合作，累计启动数十个合作项目。目前，部分项目已顺利通过客户的验证测试，进入量产测试阶段，有望在 2026 年实现量产。

## 4、研发平台持续完善，AI 赋能研发效率提升

公司致力于打造国际一流的研发平台，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资源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基础设施建设。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Tandem 器件蒸镀设备、DSC、HPLC、GC、CIC 检测设备等一系列国际先进研发及检测设备，进一步提升从 OLED 材料结构设计、合成制备、性能测试到应用验证的全流程研发体系，为前沿技术研究与关键技术难题攻克提供有力硬件保障；同时，积极推进 AI 本地化部署，依托在 OLED 终端材料领域积累的海量内外部数据资源，联合外部企业/院校建设 AI 研发平台，对数据库进行深度挖掘，实现合成路线优化预测、器件机理优化探索等应用，促进材料开发与机理研究，研发效率与创新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 5、精益管理与技术创新并举，经营效益显著提升

公司坚持精益管理与技术创新并举，深入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完成 8 支核心材料的工艺优化，结合工艺优化、精细化运营及全产业链协同优势，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与运营效益，实现经营效益显著提升。2025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和盈利水平同比实现增长，展现出良好的内生增长韧

性。同时，通过强化成本管控、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夯实经营基础，增强了公司在市场中的综合竞争力，为后续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二）新业务 Q 布项目进展

2025 年，公司切入半导体上游关键材料赛道，于 2025 年 12 月成立控股子公司莱特夸石，专注从事 Q 布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高度重视新业务落地实施，已在人才引进、市场拓展、资金安排等关键环节完成布局与筹划，保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项目进展方面，公司通过莱特夸石在西安市高新区投资建设 Q 布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计划总投资 10 亿元（实际投资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拟分 2-3 阶段分期投入，其中第一阶段规划投资约 4 亿元，全部建设预计 2-3 年内完成。公司已组建 Q 布核心团队，引进了具备相关行业经验的 Q 布研发及生产人才，该团队核心成员曾服务于国际行业领先企业，掌握 Q 布核心工艺，拥有多年拉丝及织布生产经验；当前，新业务正处于产能建设的关键时期，核心团队严格依照既定路线图稳步攻坚。一方面，项目用地已完成招拍挂程序并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厂房施工正加速推进，核心生产设备已悉数完成采购，相关交付进程有序推进，为规模化产能释放构筑可靠基础；另一方面，首批设备已在既有厂房内同步搭建中试线，以加速工艺优化及正式客户送样准备工作。项目各关键环节进展顺利，为后续正式客户送样及规模化生产奠定了稳固基石。

## （三）钙钛矿材料的项目进展

钙钛矿材料项目围绕材料研发、客户协同、知识产权布局和团队建设等多方面稳步推进，针对钙钛矿前驱体材料、缺陷调控添加剂、SAM 材料、传输层材料等关键方向开展系统性攻关。目前有两款 SAM 材料通过客户小试验证，正在开展中试验证中；多款前驱体材料在客户端进行小试验证。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持续深化与高校及科研机构的协同创新，加速技术突破与成果转化。客户协同方面，公司已与具备领先技术的钙钛矿光伏企业仁烁光能达成战略合作，在钙钛矿研发线/中试线技术服务、SAM、钙钛矿前驱体材料、钙钛矿产品稳定性等方面进行合作，共同推进材料验证与产业化落地。

## （四）持续推进治理结构优化与规范运作

公司密切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和调整，及时了解监管动态，适时完善、更新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为顺应监管政策的更新迭代与公司治理现代化的发展需求，公司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积极推进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的全面修订工作，取消监事会设置，进一步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能。公司力求构建更为科学、规范、高效的治理体系，为治理架构调整的平稳落地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从而更好地适应资本市场的发展要求，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稳步推进募投项目产能建设

2025 年，公司稳步推进募投项目“OLED 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产能建设，募投项目新增投入 13,389.01 万元，主要用于蒸镀机、升华机等研发及生产设备的采购。目前，项目主

要生产及检测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与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续，公司将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客户导入节奏及市场发展情况，完成剩余设备采购与相关建设工作；同时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 （六）股份回购与利润分配彰显发展信心

股份回购方面，公司于2025年4月发布新一轮回购方案，拟使用5,000万元至10,000万元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旨在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截至2026年2月，公司已完成回购股份，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119,6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67%，使用资金总额为50,005,348.0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利润分配方面，公司注重股东合理回报，实施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于2025年10月派发2025年半年度现金红利71,899,044.48元（含税），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拟派发现金红利47,932,696.32元（含税），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含中期已分配红利）总额为119,831,740.80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4.68%。

#### （七）拟发行可转债，助力产能升级与战略布局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扩大公司经营规模，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76,600.00万元（含本数），用于中间体及OLED升华前材料的产能扩充、车间数智化升级改造、钙钛矿材料研发及器件验证创新平台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科审（再融资）（2026）54号），上交所对公司报送的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行业领先的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在OLED有机材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成果及技术储备。公司研发团队以博士领衔，硕士为主，参与了多项国家级和省、市级重点研发项目，拥有丰

富的研发及产业化经验，首席科学家为科学技术部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项目人才，为团队带来了国际前沿技术视野和丰富经验；公司研发中心按照国家级实验室标准建立，拥有全球先进的 OLED 有机材料生产工艺及 OLED 器件制备技术研究平台，构建了从专利布局、材料结构设计、化学合成、升华提纯、器件制备到器件评测的完整且高效的全产业链研发体系，掌握了全面、领先的 OLED 有机材料核心技术与生产工艺，先后突破了多种 OLED 关键发光材料专利壁垒，实现国产替代。

在创新发展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核心战略，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积累技术成果。同时，公司与国内多所知名院校开展深度产学研合作，充分整合高校的科研资源和人才优势，将理论研究与实际应用充分结合，持续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及产业化落地；与国际领先客户建立紧密的合作研发，精准把握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推动公司在 OLED 终端材料领域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此外，公司经过多年累积建立了业内领先的 OLED 有机材料数据资源库，通过引入机器学习、AI 等先进技术赋能，有效提高了研发效率与创新能力，缩短了新产品的研发周期，进一步增强自身的研发实力。

## 2. 产品及专利优势

公司持续推出高性能 OLED 终端材料自主专利产品，关键技术指标能够达到或超过国际材料厂商的产品标准，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产品种类丰富，并形成了系列化的产品布局，产品涵盖了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电子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 OLED 器件核心功能层材料，先后实现了 Red Prime 材料、Green Host 材料、Red Host 材料、Green Prime 材料的国产替代，蓝光系列材料及 CGL 材料积极推进在客户端验证测试，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OLED 终端材料是 OLED 面板的核心组成部分，具有严格的专利准入标准。公司将知识产权保护作为服务客户的核心准则，深度协同客户专利战略，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中的知识产权开发、积累、保护，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创新实践，不断丰富公司知识产权战略布局，通过多维度、全方位的专利申请打造了丰富多元且极具竞争力的专利矩阵，为技术创新构筑了知识产权护城河，同时建立专利的巡查、监控与预警机制，从被动型风险调查到主动型分析防护，不断促进研发创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137 件（包括 713 件国内专利申请和 2 件许可专利，238 件 PCT 国际专利申请和 184 件海外专利申请），获得授权专利 415 件（包括 318 件国内授权专利、95 件国外授权专利和 2 件许可专利），专利保护区域横跨中国、美国、日本、韩国以及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形成了全球化的知识产权保护网络，为公司产品在全球范围内的客户终端销售提供了全方位的法律保障。

## 3. 客户优势

公司客户覆盖京东方、天马、华星光电、信利等国内多家知名面板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口碑和市场品牌。其中，公司主要客户京东方作为国内半导体显示领域的龙头企业与公司建立了

近十年的稳固合作，公司持续为优质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专业的服务，在客户端构筑起显著的先发优势，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此外，基于与客户稳定的合作关系和信任基础，公司与客户进行联合开发，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更加准确地把握 OLED 材料的性能要求及技术趋势，保证了公司业务方向的准确性，提升材料开发效率。

#### 4. 器件评测优势

公司拥有 OLED 器件制备技术研究平台，配备了行业先进的、实际应用于下游 OLED 面板生产环节的 OLED 蒸镀设备，公司在终端材料交付客户使用前，预先模拟面板客户的实际生产流程进行蒸镀测试，确保材料的器件性能符合客户的使用需求。在新产品开发方面，公司通过检测 OLED 器件的性能评价材料效率和寿命等数据，测试材料之间的搭配性，为客户推荐最适合的材料。器件评测提高了公司产品在客户验证、器件匹配等环节的效率，同时对于公司持续开发新材料、提升产品品质、增强客户粘性等具有重要作用，有助于进入面板厂商的下一代器件体系。

#### 5. 全产业链贯通，一体化生产能力

公司在 OLED 有机材料领域，形成从材料结构设计、材料制备、高纯度升华、器件制备到器件评测的完整产业布局，相较于国内外其他材料厂商，公司具有快速响应的服务优势。公司拥有精细化学合成工厂及 OLED 升华工厂，形成了“OLED 中间体—OLED 升华前材料—OLED 终端材料”的一体化生产能力。一方面，公司通过自主供应 OLED 中间体，保证公司 OLED 终端材料的品质稳定；另一方面，公司凭借全产业链优势持续进行工艺优化，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附加值，持续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6. 生产工艺优势

在多年的生产实践过程中，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对产品生产过程及工艺技术不断进行改良和突破，进而提升产品的品质。公司在材料的化学合成及升华提纯方面拥有丰富的量产化经验，具备较强的工艺流程设计能力。公司通过对生产技术、设备工艺的持续优化，不断提升产品收率，通过增加器件评测进一步加强了质量把控，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的高水平和高稳定性。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持续专注于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核心技术涵盖了 OLED 中间体合成、OLED 升华前材料制备、OLED 终端材料的设计、生产、器件制备及评测等方面。公司通过不断深入研发，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产品质量、性能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有：

类别		技术名称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发光层材料	Prime 材料	高效率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纯度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成膜能力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匹配度能级调控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阈值电压调控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串扰改善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梯度组合性能提升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Host 材料	量子效率增强型主体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功率效能型主体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效率磷光蓝色主体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电容调控技术	量产测试	自主研发
		混合型主体载流子匹配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混合型主体温度匹配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Dopant 材料	MR-TADF 发光掺杂材料合成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低斯托克斯位移蓝光掺杂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空穴传输材料	高效率材料开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界面性能提升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迁移率材料研发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热稳定性提升技术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电子传输材料	效率增强型电子传输层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寿命增强型电子传输层材料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叠层器件用电子发生材料的开发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电荷产生能力调控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能级可控的载流子调配技术	研发开发	自主研发	
升华技术	MR-TADF 发光掺杂材料升华技术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升华提纯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器件评测技术	器件制备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评价方案设计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材料组合评价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合成方案技术	有机化合物逆合成路线设计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有机化合物合成路线设计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Cu (I) 代替 Pd 体系的 Ullman 反应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高效绿色催化偶联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用于材料性能改善的 D-H 交换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微波合成方法在 OLED 材料开发中的应用	研发测试	自主研发
	钯催化体系咪唑类化合物合环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纯化技术	制备液相分离提纯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精准分离提纯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痕量检测技术	杂质管理检测分析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量产管控技术	有机合成放量管控技术	已投入使用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莱特光电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
莱特光电	单项冠军产品	2021 年	OLED 有机材料 (RedPrime)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75 件发明专利申请和 59 件发明专利授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具备授权专利 415 件（包括 318 件国内授权专利、95 件国外授权专利和 2 件许可专利），累计申请的专利 1137 件（包括 713 件国内专利申请和 2 件许可专利，238 件 PCT 国际专利申请和 184 件海外专利申请），覆盖了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电子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 OLED 有机材料。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如下：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75	59	1,137	415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1	1
其他	0	0	43	34
合计	175	59	1,181	450

注：表中“其他”知识产权中的申请数包括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商标 42 件和美术作品 1 件，获得数包括其中 33 件已注册的商标和 1 件已登记的美术作品。

##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1,263,727.25	64,686,538.09	10.1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71,263,727.25	64,686,538.09	10.1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91	13.71	减少 0.8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性能高效率 RedPrime 材料开发	45,000,000.00	5,749,759.43	41,419,088.24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其中 4 支材料正处于量产测试阶段；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9%，分解温度>38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 >120℃。	针对不同器件体系，在效率的精准调控方面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为当前红光发光体系中，匹配不同 Host 材料，实现效率最优化提供了较好的成果，促进了产业化发展。
2	长寿命 R-Prime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20,000,000.00	5,286,093.11	16,401,500.48	2 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玻璃化转变温度 (Tg) >120℃。	开发出高纯度、高 Tg 和良好热稳定性的 RedPrime 材料，综合性能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应用于 OLED 器件发光层，能够有效促进空穴与电子的复合；材料的高稳定特性也能保证复合激子的发光效率，实现材料在红光 OLED 器件中实现产业化推广。
3	高性能 RedHost 材料开发	45,000,000.00	13,581,223.24	44,921,354.22	2 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其中 2 支材料正处于量产测试阶段；新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 >120℃。	电压，效率和寿命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OLED 行业正面临从 single 型 RedHost 向 premix 型 RedHost 转变的节点，项目成功量产后应用前景广阔。
4	高效率 GreenHost 材料开发	40,000,000.00	5,956,544.60	35,013,761.04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1 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1 支材料正处于量产测试阶段，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 >120℃。	国际先进水平。	可实现百公斤级别量产应用于国内显示企业，打破国外垄断状况。
5	长寿命 GreenHost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30,000,000.00	10,306,370.16	30,743,975.18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2 支材料正处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 >120℃。	国际先进水平。	可实现百公斤级别量产应用于国内显示企业，达到亿元级别销售额。

					于量产测试阶段，新产品持续开发。			
6	低电压 G-Prime 材料的设计与开发	15,000,000.00	4,550,176.27	14,947,523.60	1 支材料实现量产；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玻璃化转变温度 (Tg) >120℃。	与国际厂商材料相比，在降低电压的同时，提升效率方面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应用于 OLED 器件绿光 Prime 层，不仅能提升空穴能力，降低电压，同时可以提升激子复合，提升效率及寿命。
7	窄光谱、高色域 Dopant 材料开发	10,049,220.00	5,872,798.89	5,872,798.89	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分解温度>40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 >150℃	开发出窄光谱，高色域、高 Tg 和良好热稳定性的 Dopant 材料，综合性能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突破国外技术封锁，满足下游面板厂商对 OLED 性能提升和材料更新迭代的需求，设计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窄光谱、高色域 Dopant 材料，对于稳定国内 OLED 产业链，补齐我司在 OLED 发光材料研发领域的短板。实现多个 Dopant 材料（绿光、蓝光及红光）的商业化。
8	高性能蓝光材料开发	16,250,000.00	6,331,036.09	13,296,361.01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5%，分解温度>40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 >120℃。	国内领先水平。	应用于 OLED 蓝光发光层，目前量产的蓝光体系为荧光体系，新一代磷光体系及材料的开发及使用，对 OLED 行业具有革命性的意义，将会极大提升面板综合性能。
9	高效率 HTL 材料研究开发	15,000,000.00	346,659.63	12,596,006.30	1 支材料实现量产；1 支材料在客端量产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HPLC≥99.9%；空穴迁移率≥1e <sup>-3</sup> ；分解温度>380℃，玻璃态转变温度 (Tg)>120℃。	调节材料能级用以匹配 OLED 以及钙钛矿器件；控制单杂制备出高迁移率的 HTL 材料，达到国内创新水平。	应用于 OLED 器件通用的空穴传输层，有效促进空穴在 HTL 层与发光层直接注入和传输，从而获得高效率的 OLED 器件。同时也应用于钙钛矿光伏器件，提取和传输空穴，提升钙钛矿光伏器件的光电转化效率。

10	叠层器件用电荷产生材料开发	10,000,000.00	2,256,032.90	5,674,067.57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中；新产品持续开发。	纯度>99.9%，分解温度>380℃，玻璃态转变温度（Tg）>120℃。	国内领先水平。	应用于叠层 OLED 器件中，达到降低电压、提升效率及寿命的效果，促进 OLED 显示产业的横向扩展。
11	绿光 TADF 发光材料开发	2,000,000.00	274,913.82	950,652.80	新产品持续开发。	器件启亮电压小于 3.8V；效率达到 190cd/A 以上；lifetime 达到 600hrs 以上。	绿光发光效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器件寿命提升。	通过提升绿光单色器件发光效率实现绿光发光材料国产化，最终应用于高清 OLED 显示面板。
12	红光配合物材料开发	2,000,000.00	108,934.96	754,459.81	新产品持续开发。	器件启亮电压小于 3.8V；效率达到 80cd/A 以上；lifetime 达到 1200hrs 以上。	红光发光效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器件寿命提升。	通过提升红光单色器件的发光效率实现红光发光材料国产化，最终应用于高清 OLED 显示面板。
13	靶点引导医药中间体的开发	9,850,000.00	1,006,746.43	8,007,165.42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2 支材料在客端量产测试中；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新产品持续开发。	实现 2-3 个靶点医药中间体的中批量认证，并最终实现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内先进水平。	应用于抗流感、抗肿瘤类药物的合成，应用前景广阔。
14	高效率空穴传输材料的中间体开发	3,900,000.00	404,262.74	2,767,286.71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实现 1 个空穴传输材料中间体的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终端空穴传输材料的合成，提高空穴传输材料的传输效率、寿命及降低电压等性能，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5	RedHost 材料的中间体开发	7,000,000.00	2,098,067.69	6,270,762.85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1 支材料在客端量产测试中；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实现 1 个红光主体材料中间体的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于终端红光主体材料的合成，提高红光主体材料的发光效率、改变低寿命现状，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6	氙代 D-H 交换技术开发	15,000,000.00	3,809,792.02	10,900,117.29	多支材料实现量产；2支材料在客端量产测试中；已完成多支材料样品制备；多支材料在客端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打通公司氙代产品上下游，避免断供或出现“卡脖子”问题；实现3个氙代产品中间体的批量供应、商业化。	国际先进水平。	研发的氙代中间体可应用于终端蓝光或绿光主体材料的合成，提高主体材料的寿命或用于规避主体材料专利，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7	碳-碳（氮）偶联反应新型催化剂及工艺的开发	1,000,000.00	24,397.54	789,702.58	新产品持续开发。	开发出一类新型的催化偶联体系，用于碳氮键的构建反应，降低传统芳香胺类材料的制造成本，实现芳香胺类材料的规模化生产。	国内领先水平。	开发出的痕量催化剂，可以实现 1000L 以上量产芳香胺类材料。降低原材料的生产成本，增加企业盈利，并最终应用 OLED 面板产品。
18	钙钛矿材料的开发	5,000,000.00	3,299,917.73	4,626,927.28	多支材料在客端验证测试；新产品持续开发。	钙钛矿材料纯度 $\geq 99.9\%$ ；太阳能电池器件效率 $\geq 17.0\%$ （ $1\text{cm}^2$ ）。	国内领先水平。	高纯度钙钛矿材料的宏量制备技术是限制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及相关光电转换器件规模化制造的瓶颈，本项目开发的材料和技术可突破钙钛矿原位制备对其规模应用的限制。
合计	/	292,049,220.00	71,263,727.25	255,953,511.27	/	/	/	/

情况说明  
无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33	10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9.30	28.2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32.38	2,395.6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2.80	22.1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0
硕士研究生	74
本科	48
专科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业务与前沿技术领域多点发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研发体系与高端人才梯队建设，重点面向 OLED 前沿技术、AI 研发创新平台建设、钙钛矿材料技术等关键领域引才育才。公司硕士及以上高端研发类人才同比增加 40%，整体研发人员规模同比增长 23%，研发团队结构实现显著优化。研发团队的提质扩容，持续夯实公司核心研发与自主创新能力，有效赋能公司长期稳健经营与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核心技术外泄或开发滞后的风险

公司已掌握了 OLED 有机材料生产的一系列专利及专有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如果由于知识产权保护不利、竞争对手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原因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外泄，则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产品技术升级是企业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若公司未能把握住客户的需求变化或行业发展的新趋势，保持产品、技术的持续升级，或者由于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而影响在研项目的推进，则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2. 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OLED 有机材料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从业企业需要在有机化学、精细化工、光学、电子信息等学科领域均具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公司长期重视研发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培养、引进了一批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虽然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通过股权激励、薪酬福利等措施提高员工积极性和凝聚力，同时通过保密协议及竞业限制加以约束，但未来不排除受其他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技术人才流失，从而对公司保持持续竞争力和业务的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京东方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第一大客户京东方的销售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存在依赖的风险。京东方目前是 OLED 小尺寸显示面板领域全球第二、全国第一的面板厂商。目前，公司 OLED 终端材料主要面向国内市场，在京东方市场占有率较高的情况下，若公司无法维持与京东方的合作关系，公司无法通过拓展其他客户来弥补京东方销售收入下降带来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 2. 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公司与京东方签订的框架协议中约定公司同一合同产品的价格每年要降价一定幅度。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京东方的同一产品在初次定价后，销售价格逐年下降，但推出的新产品重新定价。公司通过持续升级迭代推出新产品减少了老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但未来若公司无法通过持续推出新产品降低老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又或者新产品的定价大幅下降，则公司可能面临产品降价导致的毛利率下降风险，从而对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所处的 OLED 显

示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中，为在国际化的竞争中取得优势，国内厂商通过持续的工艺改进和规模化的生产不断优化成本。同时，生产成本的降低是 OLED 显示面板逐步提升在下游应用领域渗透率，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的必经之路。因此，“量升价跌”是行业内常见的销售情况，除京东方外，其他客户的产品也存在价格下降的可能，从而对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 3. 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OLED 作为新型显示材料，目前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下游产品及技术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尚未进入技术及产品的成熟稳定状态，材料厂商需要具备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及客户合作基础，才能跟上市场对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若公司未来不能准确把握客户的需求变化，技术升级迭代进度和成果未达预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 4. 环境保护风险和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已针对各主要生产线及生产设备配套建设并投用高标准环保处理设施，建立了完善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管控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环保法规要求开展污染治理与排放监测工作。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民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有关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的出台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提出更为严格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及时对生产及环保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以提高对污染物的处理能力，满足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和环保要求，甚至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此外，公司部分产品生产环节涉及高温、高压作业环境和少量有毒、易燃易爆化学品的使用，未来如果未能严格执行各项安全管理措施，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能力和安全意识，或未及时维护、更新相关安全设备、设施，公司可能存在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风险，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5. 新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新增 Q 布业务属于新涉足领域，目前产能建设、技术研发及市场拓展均有序推进中，尚未形成稳定经营模式及盈利来源。该业务对核心技术及核心人才依赖度高，未来若不能有效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机制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而不断完善，将会影响到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创造性的发挥，甚至造成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会造成新业务不及预期的风险；目前新业务正处于产能建设的关键时期，在未来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受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经营管理、技术研发等方面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新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新业务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 折旧和摊销增加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公司未来每年将新增较大金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如果行业环境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募集资金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公司存在因为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较为稳定，本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但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无法维持较高水平或下降的风险。

## 3.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所处的 OLED 有机材料行业具有产品技术更新较快的特点。在此行业背景下，未来公司可能面临因产品技术更新、市场需求环境变化、客户提货延迟甚至违约等情形，导致存货减值增加的可能。

## 4.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金额及占比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下游行业波动、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等因素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不能按期回收，并导致需要计提较大金额的坏账准备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等产生不利影响。

##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合并报表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公司有银行外币存款、外销客户，以美元结算，外币资金和外币应收账款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如果未来美元兑换人民币的汇率出现较大幅度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和支持下，我国 OLED 技术取得了较快发展，但从行业整体竞争格局来看，外资企业仍占据着全球 OLED 终端材料市场的主要市场份额，在行业中有一定的先发优势。随着 OLED 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国内企业也争先向上游 OLED 终端材料方向进行业务布局，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或正确应对市场竞争状况出现的变化，则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均会受到不利影响。

##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OLED 行业受下游市场及终端消费需求波动的影响，其发展往往呈现一定的周期性。若未来宏观经济疲软，终端消费市场的需求下滑，将影响包括 OLED 在内的上游面板行业需求，行业将面临一定的波动风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5,218.66 万元，较 2024 年度上升 17.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1,915.74 万元，较 2024 年度上升 30.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0,641.90 万元，较 2024 年度上升 39.50%。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52,186,647.20	471,766,669.31	17.05
营业成本	149,044,978.53	155,289,089.15	-4.02
销售费用	12,792,894.37	12,568,178.23	1.79
管理费用	67,689,030.24	55,842,238.68	21.21
财务费用	1,336,960.71	-2,153,997.2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1,263,727.25	64,686,538.09	1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056,454.83	227,647,257.39	1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39,392.59	166,473,378.88	-21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70,989.86	-12,921,435.50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美元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支出和赎回变动影响、购买长期资产支付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偿还的借款总额增加、分配股利增加，以及上年同期收到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2,186,647.20元，同比增长17.05%，营业成本149,044,978.53元，同比减少4.0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522,038,350.70元，同比增长18.15%，主营业务成本124,916,146.15元，同比减少4.0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522,038,350.70	124,916,146.15	76.07	18.15	-4.02	增加 5.5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OLED 有机材料	516,260,051.41	118,898,714.92	76.97	22.40	0.80	增加 4.94 个百分点
其他中间体	5,778,299.29	6,017,431.23	-4.14	-71.20	-50.60	减少 43.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业务	488,681,714.32	100,838,545.15	79.37	21.33	-2.77	增加 5.12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	33,356,636.38	24,077,601.00	27.82	-14.64	-8.89	减少 4.5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自产	518,217,664.17	122,228,357.86	76.41	18.21	-4.08	增加 5.48 个百分点
贸易	3,820,686.53	2,687,788.29	29.65	10.29	-0.83	增加 7.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中间体营业收入同比减少71.20%，营业成本同比减少50.60%，主要系医药中间体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OLED 有机材料	kg	9,201.91	7,738.65	4,581.36	27.54	-4.08	46.93
其他中间体	kg	2,700.62	2,798.52	105.41	110.82	72.32	-48.15

产销量情况说明

1、OLED有机材料库存量同比增加46.93%，主要系为了保障OLED终端材料供应，备货量增加所致；

2、其他中间体生产量同比增加110.82%，销售量同比增加72.32%，库存量同比减少48.15%，主要系医药中间体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直接材料	72,964,946.45	58.42	79,078,447.30	60.77	-7.73	
	直接人工	9,524,616.73	7.62	8,436,847.30	6.48	12.89	
	制造费用	42,426,582.97	33.96	42,626,092.50	32.75	-0.47	
	成本总计	124,916,146.15	100.00	130,141,387.10	100.00	-4.0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OLED 有机材料	直接材料	70,510,204.50	59.31	68,724,879.77	58.26	2.60	
	直接人工	8,600,806.18	7.23	7,871,340.44	6.67	9.27	
	制造费用	39,787,704.24	33.46	41,363,001.43	35.07	-3.81	
	成本总计	118,898,714.92	100.00	117,959,221.64	100.00	0.80	
其他中	直接材料	2,454,741.95	40.80	10,353,567.53	84.99	-76.29	

中间体	直接人工	923,810.55	15.35	565,506.86	4.64	63.36	
	制造费用	2,638,878.73	43.85	1,263,091.07	10.37	108.92	
	成本总计	6,017,431.23	100.00	12,182,165.46	100.00	-50.60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中间体成本同比下降，主要系医药中间体产品结构变动所致。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五名客户中，京东方包括：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和云南创视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供应商三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

####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53,599.1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97.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京东方	47,243.30	85.56	否
2	客户二	3,799.40	6.88	否
3	客户三	1,252.56	2.27	否
4	客户四	860.94	1.56	否

5	客户五	442.90	0.80	否
合计	/	53,599.10	97.0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为OLED终端材料，根据咨询机构数据，京东方目前是OLED小尺寸显示面板领域全球第二、全国第一的面板厂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7,045.6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3.8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028.32	12.63	否
2	供应商二	1,703.71	10.61	否
3	供应商三	1,300.40	8.10	否
4	供应商四	1,244.00	7.74	否
5	供应商五	769.20	4.79	否
合计	/	7,045.63	43.8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供应商一为公司2025年度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OLED 有机材料	378.75	340.46	11.25
其他中间体	3.32	5.95	-44.20

**3、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2,792,894.37	12,568,178.23	1.79
管理费用	67,689,030.24	55,842,238.68	21.21
财务费用	1,336,960.71	-2,153,997.2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1,263,727.25	64,686,538.09	10.17

费用变动说明详见第三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现金流**√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056,454.83	227,647,257.39	1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39,392.59	166,473,378.88	-21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70,989.86	-12,921,435.50	不适用

现金流量变动说明详见第三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20,000.00	0.01	-100.00	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4,850.00	0.00	244,830.48	0.01	-93.93	主要系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存货	144,713,665.11	6.44	85,925,700.76	4.06	68.42	主要系备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828,382.88	0.17	7,748,895.53	0.37	-50.59	主要系预缴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988,341.00	5.7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认购西安奕材战略配售新股所致
在建工程	105,443,396.95	4.69	78,022,690.02	3.68	35.14	主要系待安装设备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55,648.78	0.99	2,154,719.91	0.10	937.52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3,047,878.98	2.50	-100.00	主要系借款到期还款所致
应付票据	21,418,377.70	0.95	9,566,027.04	0.45	123.90	主要系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55,316.60	0.77	12,194,384.26	0.58	42.32	主要系重分类到一年内的到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20,000.00	0.01	-100.00	主要系票据到期所致
预计负债	322.73	0.00	432,645.29	0.02	-99.93	主要系本期末待执行亏损合同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152,278.60	0.85	3,660,634.20	0.17	423.20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160,000.00	1.08	6,780,000.00	0.32	256.34	主要系预收项目款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83,675.5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1,350,385.00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885,106.87	贷款抵押
在建工程	4,447,837.24	贷款抵押
合计	342,967,004.65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的“（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9,262.53	0.00	不适用

1、2025年10月，公司参与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股份认购，本公司最终获配股数为5,461,695股，获配金额为47,079,810.90元，限售期12个月，本公司对西安奕材持股比例小于1%；

2、2025年11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青岛鼎量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贺江北共同出资设立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于2025年11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初始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554.55万元，占其出资额的77.73%；

3、2025年12月，公司与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陕西莱特夸石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482,192,049.92	93,984,261.00	82,908,530.10		4,377,079,810.90	4,351,897,180.82		601,358,941.0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1,947,219.44	11,075,730.90			4,330,000,000.00	4,351,667,200.34		471,355,750.00
应收款项融资	244,830.48					229,980.48		14,85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2,908,530.10	82,908,530.10		47,079,810.90			129,988,341.00
合计	482,192,049.92	93,984,261.00	82,908,530.10		4,377,079,810.90	4,351,897,180.82		601,358,941.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688783	西安奕材	47,079,810.90	自有资金			82,908,530.10	47,079,810.90			129,988,341.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47,079,810.90	/			82,908,530.10	47,079,810.90			129,988,341.00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蒲城莱特	子公司	OLED中间体及其他中间体材料的生产、销售	87,000,000.00	449,026,257.99	234,673,226.48	159,098,166.55	18,311,638.71	15,654,170.32
莱特电子	子公司	后勤服务管理	60,000,000.00	73,926,361.06	72,240,852.31	14,100,280.63	4,297,901.66	4,297,786.18
北京众成	子公司	技术咨询、开发等	1,000,000.00	11,011.81	11,011.81		-10,896.18	-10,896.18
西安夸石	子公司	莱特夸石未来用于激励其核心人员的员工持股平台	20,000,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莱特夸石	子公司	Q布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0,000,000.00		-130,915.20		-130,915.20	-130,915.20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西安夸石最新的注册资本为 4,600 万元，莱特夸石最新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西安夸石	新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西安夸石的净资产为-1,00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000.00元。
莱特夸石	新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莱特夸石的净资产为-130,915.2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30,915.20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5年11月，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青岛鼎量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贺江北共同出资设立西安夸石。该合伙企业于2025年11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初始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554.55万元，占其出资额的77.73%，同时根据《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约定，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5年12月，本公司与西安夸石、青岛鼎量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莱特夸石。该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OLED 行业

OLED 显示技术凭借自发光、高画质、低功耗、快响应、广视角、轻薄柔性等核心优势，应用边界持续拓宽，市场规模稳步扩张，2025 年行业整体保持高景气发展。智能手机领域，OLED 已成为高端旗舰标配，OLED 渗透率与出货量同步提升，折叠屏等创新形态进一步拉动高端 OLED 面板的稳定需求。中尺寸应用成为行业新增长极，三星、京东方、维信诺、华星光电等国内外面板厂商加速布局 8.6 代高世代 OLED 产线，推动 OLED 在平板、笔记本电脑、车载显示等场景快速渗透，单厂材料用量较 6 代线显著提升，为上游材料企业带来增量市场。与此同时，叠层 OLED 技术商业化进程提速，器件亮度、寿命与效率大幅优化，带动发光材料需求实现结构性增长。

从产业格局来看，全球显示面板产业重心正加速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 OLED 面板制造技术与市场份额持续提升，产业链配套能力显著增强。当前国内企业已在 OLED 中间体材料领域占据全球较高份额，形成稳定竞争力；但在专利密集、技术壁垒高、附加值更高的终端材料领域，仅少数本土厂商进入面板厂核心供应体系并实现规模化量产，国产替代空间依然广阔。在此趋势下，国内 OLED 材料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核心材料及前沿技术开展关键突破，协同面板厂商共同推进供应链自主可控。

展望未来，随着 OLED 在手机、中尺寸 IT、车载、AR/VR 等领域渗透率持续提升，下游 8.6 代高世代产线产能逐步释放，叠加叠层等技术升级带来的材料结构优化需求，国内 OLED 有机材料行业将迎来需求扩容与国产替代共振的黄金发展期，产业链全面国产化进程将进一步加快。

#### 2、Q 布行业

Q 布作为第三代高端低介电电子布，是以高纯石英纤维为原料制成的电子级特种纤维布，其核心优势在于具备极低的介电常数、超低介质损耗、优异的耐高温性和超低热膨胀系数等特性，是高频高速覆铜板（CCL）的核心优选基材，尤其适用于 AI 服务器、数据中心交换机、5G/6G 基站射频模块及高端封装基板等高频高速、高可靠性领域，可有效降低高频信号传输损耗与延迟，保障信号在高速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与稳定性，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核心基础材料之一。

当前，以人工智能、高速通信、先进封装为代表的数字经济核心领域步入高速发展阶段，为 Q 布行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市场机遇，下游需求持续释放。根据《2025 年中国人工智能算力发展评估报告》，2024 年全球人工智能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1,251 亿美元，2025 年将增至 1,587 亿美元，2028 年有望达到 2,227 亿美元；全球 AI 服务器出货量的增长，将直接驱动印刷电路板产

业产值提升，进而带动 Q 布需求稳步增长。与此同时，AI 算力需求的快速攀升推动 AI 集群规模持续扩大，对 AI 芯片带宽、交换机端口速率等提出更高要求，相关配套设备需求同步释放；5G/6G 通信基站的建设持续推动高频 PCB 需求增长。综上，下游 PCB 行业的高景气度有望持续推动对 Q 布需求量保持较高增长势头。

在市场需求快速提升的背景下，当前 Q 布行业供给端存在明显制约，行业整体呈现“需求旺盛、供给有限”的格局。从产能来看，当前 Q 布整体行业产能规模相对较小；从市场格局来看，高端 Q 布市场被日本等海外企业垄断，其凭借先发技术优势与成熟产能，主导着 5G 通信、半导体封装、AI 服务器等高精尖领域的 Q 布供应，国内企业在高端市场的份额相对较低。

为抢占人工智能、高速通信等产业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打破海外企业在高端领域的垄断格局，近年来行业内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核心技术突破与产品迭代升级。研发方向主要围绕进一步降低产品介电损耗、提升高频段信号传输效率、优化产品厚度均匀性及稳定性等核心维度，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质量，增强自身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下游需求的持续攀升，国内相关企业正加快扩产步伐，逐步提升产能供给能力，助力行业供给格局优化，推动国产 Q 布实现进口替代，把握产业升级带来的发展机遇。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耕 OLED 有机发光材料领域十余年，是国内少数具备自主专利技术且实现 OLED 终端材料量产供应的企业，在行业内奠定了坚实的技术与市场基础。公司紧密契合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方向，确立“巩固主业优势、布局新兴赛道、打造平台生态”的核心发展战略，通过主业深耕与新业务拓展双轮驱动，在新材料领域构建多元化发展布局，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主业深耕方面，公司立足 OLED 有机材料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与行业增长机遇，聚焦 OLED 有机发光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持续深化自主知识产权布局，为核心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与保障。依托“中间体—升华前材料—终端材料”全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积极推进产品迭代升级与前沿技术研发突破，不断丰富产品品类、提升产品性能，加速在研产品的市场验证与落地进程，稳步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与核心竞争力，逐步实现产品系列化与核心客户全覆盖的战略目标，进一步巩固在 OLED 有机材料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多元化布局方面，在巩固 OLED 有机材料主业优势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把握 Q 布及钙钛矿材料等新兴领域的市场机遇，全力推进第二增长曲线建设，稳步向综合性新材料平台型企业升级。公司通过投资建设 Q 布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助力 Q 布产品国产化替代进程，抢占高端电子布市场份额。同时，依托公司在 OLED 有机材料领域积累的雄厚技术积淀与成熟研发体系，推进钙钛矿材料的研发攻关与产业化落地，深化与光伏龙头企业及高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协同合作，加快技术转化与产品验证，培育新的增长引擎。

公司秉持内生培育与外部引进并举的发展理念，以 OLED 有机材料为核心根基，积极培育 Q 布、钙钛矿材料等新兴业务，持续完善“核心主业+新兴材料”协同发展的多元化业务格局。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技术创新与产业链协同，不断拓宽盈利空间、提升综合竞争力与抗风险能力，在加快国产高端电子材料进口替代、助力国家新材料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实现企业价值与行业地位的持续提升。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公司将围绕“新材料平台型企业”整体发展战略，聚焦核心竞争力提升，在持续巩固 OLED 有机材料主业领先优势的基础上，全力推进 Q 布产能建设，加快钙钛矿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布局，构建“OLED 有机材料+高端石英纤维电子布+钙钛矿新材料”三位一体的发展格局，实现“主业提质增效、新业破局成长、前沿布局蓄能”三维发力。通过完善产品系列化布局、拓展优质客户资源、加速新产品验证与量产导入、优化生产工艺等核心举措，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持续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深化精细化管理，有序推进募投项目产能建设，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及数智化建设等举措，提升经营管理效能、增强综合实力，为客户创造更高价值、为股东实现更好回报。

#### 1.OLED 有机材料产品系列化、多样化发展

公司持续推进 OLED 有机材料产品系列化、多样化发展，着力打造差异化核心竞争优势，推动客户结构多元化与产品矩阵多样化协同发展，进一步夯实主业领先地位。

终端材料方面，Red Prime 材料、Green Host 材料及 Red Host 材料持续稳定量产，且紧跟下游客户需求迭代升级，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巩固现有市场份额；新产品 Green Prime 材料实现批量供货，蓝光系列材料及 CGL 材料加速推进客户验证进程，力争早日实现量产突破，丰富产品供给。

OLED 中间体业务方面，公司重点发力氙代类高附加值产品，聚焦产品盈利能力提升。一方面积极深化与终端材料类客户的合作粘性，精准匹配客户定制化需求；另一方面稳步推进与海外知名终端材料客户的合作项目，持续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 OLED 中间体业务的营收贡献。此外，公司将整合内部研发与产能资源，积极拓展医药中间体、化妆品原料等关联业务，拓宽盈利来源，提升经营业绩。

#### 2.全力推进 Q 布研发攻坚与产能建设

公司控股子公司莱特夸石将以“夯实产能基础、突破技术瓶颈、完成产品验证”为核心目标，全力推进 Q 布相关工作落地。产能建设方面，重点推进项目第一阶段建设，包括厂房及生产配套设施的建设，落实生产设备交付，逐步释放产能；研发攻坚方面，完善专业团队组建，整合行业优质资源，聚焦 Q 布生产全流程核心工艺开展专项攻关，突破技术壁垒，优化产品工艺，提升

产品性能与良率，为后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推进 Q 布产品客户端验证工作，确保产品达到市场应用标准，为后续市场推广做好准备。此外，统筹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各环节协同发力，建立高效联动机制，强化团队管理与过程管控，储备市场资源，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持续动能。

### 3. 加快推进 AI 本地化部署，强化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积极推进新型研发创新平台建设，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发展需求，通过“AI+数据”深度赋能公司产品研发、品质检测等场景化应用，进一步完善公司数字化、智能化研发平台。在研发投入方面，公司持续加大力度，为前沿技术探索、新产品开发提供坚实资金保障。着力完善研发创新平台，借助机器学习和 AI 设计赋能，打造数字化、智能化研发平台。紧密跟踪市场需求，积极响应下游客户产品需求变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产品升级迭代，提供系列化、多样化产品支持。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加强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深入研究行业专利布局，完善专利布局和专利链群，开发更多高品质专利产品，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在前沿技术研发方面，公司重点布局蓝色磷光技术、叠层器件用材料、高色域显示及敏化显示技术用 TADF 材料、超荧光材料以及钙钛矿等相关同源技术新材料的研发。通过组建跨学科前沿技术研发团队，与国内外顶尖科研机构合作，力求在这些前沿领域取得突破，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技术基础。

### 4. 强化降本提质，推进数智赋能

公司全面推动业务与财务深度融合，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费用管控，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提升盈利水平。具体举措包括：深化精益生产管理，严格管控生产成本；发挥研发生产一体化优势，升级先进工艺技术，提高生产效率；抓好新产品生产，严控产品质量，确保质量稳定，提高产品收率；设立专项奖金，通过奖励机制激发员工参与生产降本提质工作的积极性，培养团队合作精神和创新意识。

加快数智化转型落地，以“数据筑基、智能赋能、全域协同”为方向，升级数智化建设短板，实现核心业务系统互联互通，构建“研发—生产—供应链—管理”全流程数字化闭环。开展“AI+行动”，基于研发、生产数智化系统开展研发垂类 AI 大模型试点，持续优化研发域数据质量，实现合成路径预测、化合物性能评估等 AI 大模型应用落地，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 5. 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将稳步推进募投项目“OLED 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产能建设，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客户导入节奏及市场发展情况，积极推进剩余设备采购与相关建设工作；同时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切实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 6. 积极推进再融资及相关项目建设

公司将积极推进 2025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审核注册工作，配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监会相关审核流程，保障项目顺利落地。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拟用于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生产研发基地建设、生产车间数智化升级改造、钙钛矿材料研发及器件验证创新平台建设，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将同步开展各募投项目前期筹备与建设实施工作，持续夯实 OLED 有机材料产业链核心优势，推动医药中间体、钙钛矿材料等新业务发展，助力公司业务战略升级，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与长期经营价值，努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持续良好的投资回报。

### 7.强化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将紧扣战略发展主线，以业务增长为牵引，构建“评价科学、引育并举、激励有效”的全链条人才管理机制。在人才引进端，建立市场化选聘与精准猎取相结合的高层次人才吸纳机制，重点引进核心技术领军人才与复合型管理人才；在人才培育端，搭建覆盖“选、用、育、留、退”全生命周期的内部人才发展体系，通过定制化培养项目、轮岗历练、导师带教等多元方式，系统性提升员工专业能力与综合素养；在激励保障端，持续优化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体系，打通管理序列与专业序列双通道晋升路径，构建宽频段、多层次的职业发展跑道。同时，注重人才梯队的新陈代谢与动态平衡，建立后备人才库与关键岗位继任计划，确保核心岗位人才有序衔接、梯队可持续迭代。通过打造自我造血、生生不息的人才供应链，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与组织保障。

### 8. 强化内部控制与合规管理，夯实稳健经营基石

切实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决策与监督引领作用，持续提升各专门委员会专业化履职能力，强化其在战略指导、风险把控、财务监督、合规审查等方面的专业支持功能，进一步完善权责清晰、制衡有效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密切关注资本市场监管政策与法律法规的更新变化，严格对标监管要求，主动适配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需要，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系统修订并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构建全面、规范、高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强化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的风险识别、预警与应对机制，提升整体风险防控水平，确保公司经营运作合法合规、稳健高效，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强化投资者权益保护，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的制度基础与管理保障。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颁布的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保持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公司治理架构，依法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大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召开程序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认真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经营决策，勤勉尽责，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在规则和制度的框架内规范运作。

2025年，公司密切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的修订和调整，及时了解监管动态，适时完善、更新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为顺应监管政策的更新迭代与公司治理现代化的发展需求，公司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一系列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推进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的全面修订工作，取消监事会设置，进一步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能；同时，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要求并结合公司的运作特征，修订及制定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的治理基础。公司力求构建更为科学、规范、高效的治理体系，为治理架构调整的平稳落地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从而更好地适应资本市场的发展要求，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交所网站披露有关信息。

2025年公司致力于提升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水平，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特定对象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利用上交所e互动平台，及时答复投资者的问询，与投资者形成了良性互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制度明确董事会和总经理的职权，相关安排具备合法合规性与合理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王亚龙	董事长	男	55	2014.08	2026.11	199,280,802	199,280,802	0	/	144.91	否
	总经理			2012.01	2026.11						
李红燕	董事	女	52	2015.03	2026.11	0	0	0	/	117.60	否
	副董事长			2022.07	2026.11						
	副总经理			2023.11	2026.11						
赵晓辉	职工董事	男	46	2025.05	2026.11	0	0	0	/	55.75	否
关正辉	董事	男	45	2014.08	2026.11	0	0	0	/	0.00	否
王珏	独立董事	女	55	2020.11	2026.11	0	0	0	/	10.00	否
于璐瑶	独立董事	女	52	2020.11	2026.11	0	0	0	/	10.00	否
卫婵	独立董事	女	49	2020.11	2026.11	0	0	0	/	10.00	否
薛震	董事(离任)	男	50	2014.08	2025.05	0	0	0	/	62.26	否
	副总经理			2013.11	2026.11						
	核心技术人员			2020.01	2026.11						
董振华	董事(离任)	男	52	2014.08	2025.05	0	0	0	/	59.14	否
	副总经理			2011.01	2026.11						
范奇晖	董事(离任)	男	50	2017.11	2025.05	0	0	0	/	0.00	否

马若鹏	董事（离任）	男	57	2016.12	2025.05	0	0	0	/	0.00	否
李祥高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4	2020.11	2025.05	0	0	0	/	4.07	否
高军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01	2026.11	0	0	0	/	74.77	否
孙占义	副总经理	男	41	2019.08	2026.11	0	0	0	/	72.24	否
潘香婷	董事会秘书	女	41	2015.03	2026.11	0	0	0	/	52.62	否
刘霜	财务总监	女	40	2025.04	2026.11	0	0	0	/	33.03	否
陈凤侠	财务总监（离任）	女	44	2022.07	2025.04	0	0	0	/	12.34	否
金荣国 KIMYOU NGKOO K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20.01	2026.11	0	0	0	/	529.15	否
冯震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0.01	2026.11	0	0	0	/	58.66	否
马天天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0.01	2026.11	0	0	0	/	70.34	否
徐先彬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23.07	2026.11	0	0	0	/	62.03	否
杨雷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0.01	2026.11	0	0	0	/	32.34	否
合计		/	/	/	/	199,280,802	199,280,802	0	/	1,471.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亚龙	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西北大学工业外贸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于西安交通大学取得EMBA硕士学位。1996年7月至2001年6月历任咸阳偏转集团公司国际贸易部客户经理、部门经理；2001年7月至2004年7月任陕西同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8月至2005年3月任西安鸿瑞光显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4月至2008年12月任陕西虹瑞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陕西捷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8月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任重庆宇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红燕	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毕业于陕西经贸学院国际贸易专业。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咸阳偏转集团公司销售部客户经理；2001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咸阳偏转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业务部大客户经理；2006年1月至2008年8月任咸阳偏转集团公司人事部人事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3月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支行大客户经理；2010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西安裕隆电子有限公司人事部人事经理；2015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人事经理、投资总监、总经理助理、副董事长；2015年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赵晓辉	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青岛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4年9月至2006年5月任西安鸿瑞光显部品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06年6月至2011年8月任深圳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11年9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路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公司海外部部长；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监事；2016年9月至2019年2月任公司市场部部长；2019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市场拓展部部长、新型战略事业部销售总监、销售中心销售总监；2019年3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监事；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
关正辉	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兰州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兰州大学有机化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2009年7月至今历任西北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2年至今兼职于公司任技术顾问。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珏	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西北大学经济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管理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北大学经济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1994年7月至2002年6月任西安财经大学涉外经济管理系教师；2002年6月至今担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于璐瑶	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西北大学工业外贸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亚洲理工学院并取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1996年9月至今任西安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校学术委员。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卫婵	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西安统计学院投资经济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5年8月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销售分公司财务主管；2005年9月至2007年8月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7年9月至2021年9月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部门经理。2021年10月至今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范奇晖 (离任)	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经济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2000年7月至2002年12月任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3年1月至2004年4月任恒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部执行董事；2004年5月至2006年5月任上海中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6年7月至2007年7月任光彩四十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总监；2007年7月至今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董事。
马若鹏 (离任)	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陕西机械学院精密仪器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技术经济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1991年7月至1996年8月任西安石油仪器勘探总厂技术员；1998年7月至1999年6月任陕西泰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业务经理；1999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西安天洁航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2001年1月至2001年8月任陕西西大北美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2001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金管理总部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6月任协同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深圳国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董事。
李祥高 (离任)	196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湖南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分析化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高分子化学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学院生物化工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1988年7月至2001年6月任机械工业部天津复印技术研究所研究室主任、副所长；2001年7月至今任天津大学化工学院精细化工系教授、系主任。2020年11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高军	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1996年2月至1998年5月任咸阳偏转集团公司海外部报关员；1999年6月至2007年5月任陕西同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7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西安鸿瑞光显部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西安美辰照明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薛震	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山东理工大学工业分析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应用化学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2006年9月至2013年10月任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OLED事业部主管；2014年8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董事；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振华	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1996年9月至2009年12月任西安新兴电器设备有限公司职员；2014年8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占义	198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农林经济管理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7月至2012年7月任咸阳偏转集团公司销售业务员；2012年8月至2014年4月任河北捷盈业务部和资材部部长；2014年5月至2016年5月任重庆宇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7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2017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香婷	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陕西理工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任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设计工程师；2010年9月至2014年6月任西安美辰照明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4年7月至2015年3月任公司行政人事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霜	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西安财经大学统计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专业阶段合格证书。2010年至2012年任陕西蜂巢电讯零售连锁有限责任公司综合会计；2013年至2019年任信泰电子(西安)有限公司会计、成本经理；2019年11月至2025年4月历任公司成本经理、财务管理部部长，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陈凤侠 (离任)	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本科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会计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2007年4月至2020年5月先后担任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成本科长、宁波比亚迪半导体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和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总账会计师；2020年5月至2022年7月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22年7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财务总监。
金荣国 KIMYOUN GKOOK	1971年8月出生，韩国国籍，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釜山国立大学化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韩国科学技术院化学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韩国浦项科技大学并取得博士学位。2002年11月至2008年9月任韩国三星SDI公司研发中心高级工程师；2008年9月至2012年6月任韩国三星手机显示公司研发中心资深首席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8年8月任韩国三星显示公司研发中心首席工程师；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首席科学家。
冯震	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宝鸡文理学院化学教育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华侨大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1999年9月至2002年7月任陕西省城固县第五中学化学教师；2005年9月至2016年7月任西安瑞联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三部和工艺流程再造研究部主管；2016年8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研发二部部长；2017年至今任公司研发总工程师。
马天天	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化学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英国约克大学化学专业并取得博士学位。2015年6月至2015年7月任西安康龙化成新药研究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西安三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6年10月至2020年1月历任公司高级工程师、研发部科长、研发一部部长。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终端材料研发总监。
徐先彬	199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高级主任工程师。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应用化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17年5月至2019年5月于西安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进行博士后工作研究；2019年6月至2020年2月任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20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高级主任工程师、专家。
杨雷	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于西北大学光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并取得学士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于西北大学光学专业并取得硕士学位。2009年8月至2011年2月任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整合测试部测试工程师；2011年3月至2011年4月，任西安炬光科技有限公司老化测试工程师；2011年5月至2011年11月任西安鑫金光电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1年12月至2013年10月，任西安莹莹光电材料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8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监事；2016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研发部高级工程师、研发中心技术信息部副部长、研发中心器件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亚龙	宁波高展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05	至今
	宁波青荷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12	至今
	宁波君成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12	至今
薛震	宁波高展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5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亚龙	重庆宇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3	至今
	重庆宇隆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04	至今
	武汉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07	至今
	合肥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2	至今
	福州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11	至今
	重庆升越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4	至今
	安徽灿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07	至今
	河北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12	至今
	北海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3	至今
	青岛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1	至今
	重庆宇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8	至今
	共青城瑞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8	至今
	共青城君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8	至今
	共青城晓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08	至今
	共青城高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12	至今
	西安龙翔四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06	至今
	陕西晓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07	至今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11	至今
	鄂尔多斯市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11	至今
	上海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9	至今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04	至今
	陕西特晶源石英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08	2025.07
	西安特晶源石英制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09	2025.05
	重庆隆美卡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11	至今
	成都宇隆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11	至今
李红燕	重庆宇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3	至今
		副董事长	2022.11	至今
	武汉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7	至今
	河北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5	至今
	重庆升越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4	至今
	重庆宇隆电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4	至今
	北海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3	至今
	青岛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1	至今
	SUNSHINE INTERNATIONALHOLDING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2.03	至今
	合肥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2	至今
	福州宇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1	2025.05
	陕西艾利特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2	至今
	西安盘石精密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西安裕隆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09	至今
	重庆宇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8	至今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0.11	至今
	海南瑞麟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6	至今
	海南瑞麟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6	至今
	海南高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06	至今
	海南瑞麟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12	至今
	海南瑞麟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12	至今
	海南瑞麟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05	至今
	海南磐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05	至今
	陕西磐久精密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4.03	至今
成都宇隆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至今	
范奇晖 （离任）	上海睿赛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1	至今
	北京卓镭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卓镭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6	2025.12
	臻驱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5	至今
	天仪空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长沙天仪空间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7	2025.12

	纵目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8	2025.01
	木牛领航（江苏）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木牛领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	至今
	深圳飞马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2	至今
	常州世竞液态金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0	2026.03
	南京英诺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7	至今
	中石光芯（石狮）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2	至今
	福建中科光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3	至今
	北京诺亦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3	至今
	重庆金芯麦斯传感器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至今
	芯来智融半导体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芯来智融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2026.02
	思澈科技（南京）有限公司（曾用名“思澈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2026.02
	重庆太蓝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9	至今
	堆龙德庆符禺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5	至今
	横琴君联世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08	至今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07	至今
	上海图灵智算量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至今
	珠海赛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9	2026.02
	北京志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1	至今
	北京邻元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8	至今
	常州云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云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7	至今
	北京阿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	至今
	杭州创锐光谱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大连创锐光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5	至今
	清雁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6	至今
	进迭时空（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7	至今
	中资检验认证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至今
	中科国生（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2	至今
	深圳立鼎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5	至今
	南京瑞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1	至今
	诺亦腾机器人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3	2025.11
	两仪万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8	至今
马若鹏	秦皇岛燕大源达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9	至今

(离任)	深圳市金准生物医学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4	至今
	东莞澳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4	至今
	西安因诺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西安因诺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	至今
	深圳国中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06	至今
	杭州畅溪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1	至今
	巴泰医疗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巴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	至今
	艾利特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艾利特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至今
	厦门特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7	至今
	西安知微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7	至今
	上海傅利叶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傅利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6	至今
	北京三好互动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1	至今
	天津阿童木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辰星(天津)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0	2026.02
	华引芯(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1	至今
	鑫巨(深圳)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0	至今
	兆山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	至今
	深圳浚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1	至今
	深圳常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0	至今
	江苏国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10	至今
	迈睿捷(南京)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8	至今
赵晓辉	陕西晓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7	至今
	鄂尔多斯市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1	至今
李祥高 (离任)	天津大学化学学院	教授	2001.07	至今
	天津科赛光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10	至今
王珏	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2.06	至今
	陕西新识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04	至今
于璐瑶	西安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1996.09	至今
关正辉	西北大学化学与材料科学学院	教授	2009.07	至今
卫婵	西安德希智博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2	至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1.10	至今
	陕西嘉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6.01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任职情况不含在公司及子公司的任职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确认，关联委员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岗位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数额的董事津贴。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718.73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814.78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完成度、个人履职表现、行业薪酬水平等维度综合评定，报告期内相关人员均完成对应考核指标。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目前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薪酬按约定周期足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支付合法合规，暂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形。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晓辉	职工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刘霜	财务总监	聘任	工作调动
薛震	董事	离任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调整董事会人数

董振华	董事	离任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调整董事会人数
马若鹏	董事	离任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调整董事会人数
范奇晖	董事	离任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调整董事会人数
李祥高	独立董事	离任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调整董事会人数
陈凤侠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

注1：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董事会人数、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出于对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工作的支持，结合个人工作的安排，薛震、董振华、范奇晖、马若鹏、李祥高先生分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及委员会委员（如担任）职务，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及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注2：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赵晓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及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注3：2025年4月11日，陈凤侠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王亚龙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刘霜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王亚龙	否	8	8	6	0	0	否	3
李红燕	否	8	8	1	0	0	否	3

关正辉	否	8	8	8	0	0	否	3
王珏	是	8	8	8	0	0	否	3
于璐瑶	是	8	8	8	0	0	否	3
卫婵	是	8	8	5	0	0	否	3
赵晓辉	否	4	4	3	0	0	否	2
薛震（离任）	否	4	4	4	0	0	否	1
董振华（离任）	否	4	4	2	0	0	否	1
范奇晖（离任）	否	4	4	4	0	0	否	1
马若鹏（离任）	否	4	2	2	0	2	否	1
李祥高（离任）	是	5	5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卫婵、王珏、于璐瑶
提名委员会	于璐瑶、王珏、王亚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珏、于璐瑶、王亚龙
战略委员会	王亚龙、王珏、李红燕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七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3.31	1、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5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4.8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p>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2025.4.14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5.4.22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5.8.18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5 年半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同意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5.10.23	<p>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内审部 2025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同意通过 所有议案	无
2025.11.14	<p>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9、审议《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p> <p>10、审议《关于制定&lt;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gt;的议案》</p> <p>11、审议《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p>	同意通过 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8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除回避表决议案 2，直接提交至董事会审议以外，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5.27	1、审议《关于修订<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14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4.8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8.18	1、《关于制定<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5.11.14	1、《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5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2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133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85
合计	4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298
大专	66
高中、中专及以下	90
合计	454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战略发展全局，统筹遵循国家法规政策、行业监管要求及市场薪酬基准，结合企业实际经营状况，构建“外部竞争、内部公平、有效激励”三位一体的现代化薪酬管理体系。秉承“以岗位价值定薪、以能力素质调薪、以业绩贡献付薪”的薪酬理念，建立覆盖岗位价值评估、人才能力定价、业绩结果分配的多元化价值分配机制；同时搭建管理序列与专业序列并行的双通道职业发展体系，设计宽幅薪酬带宽与多元化激励组合，形成立体化、差异化的激励空间。通过定期开展薪酬市场对标，确保薪酬水平始终处于行业具有竞争力的分位值，充分激发全员价值创造活力，持续增强企业对核心人才的吸引力与凝聚力，为打造行业一流人才队伍、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薪酬保障与机制支撑。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将人才发展视为战略核心，构建了系统化、多层次的培训体系。每年度，公司紧密结合实际经营发展需求，深入开展各部门培训需求调研与分析，将企业战略目标与员工职业成长路径有机融合，科学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新入职员工，我们提供全面的入职引导与岗位适应培训；对于在岗员工，则依据不同岗位特性与层级要求，量身定制专业技能提升课程，全方位赋能员工成长。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管理梯队建设，定期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参与行业前沿的管理培训与专题研讨，持续提升领导力与综合素养，以此夯实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07,73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51.27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对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完备。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02,437,585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998,449 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 399,439,13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7,932,696.3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19,831,740.8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4.68%。

公司 2025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5,348.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69,837,088.82 元（含税），占 2025 年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77.5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998,449 股，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19,831,740.8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157,415.4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4.6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50,005,348.02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69,837,088.8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7.50

注：“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包含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每 10 股派息 1.80 元（含税）及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每 10 股派息 1.20 元（含税）。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157,415.44
-------------------------------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84,676,763.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44,275,067.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44,275,067.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54,507,395.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58.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86,367,125.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4.07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规模不超过198.70万股，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0.49%，参加本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不超过97人，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公告。

202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相关议案。

2024年3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88人，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192.60万股，占公司当时股本总额的0.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股票于2025年3月17日解锁，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30.00%，共计577,8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

本的0.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股票于2026年3月16日解锁,解锁股份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总数的30.00%,共计577,8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截至报告期末,已有6名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因个人原因陆续从公司离职。其中5名离职持有人已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约定完成权益收回并退出本持股计划,剩余1名离职持有人的份额收回及退出手续正在办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人数由88人变更为82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7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67%。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经营管理实际及中长期战略发展需求,建立了科学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体系。通过将薪酬收入与个人绩效、团队贡献及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紧密挂钩,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激发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担当与干事创业热情,驱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同时,为深化人才激励与保留机制,公司积极推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工具,将核心人才的切身利益与企业深度绑定。这一举措不仅有效提升了员工的归属感与创造力,更促进了企业与员工的共同成长、利益共享,持续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创新活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良好，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内部岗位职责明确，权限和业务流程清晰，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评价，确保内控机制运行有效，能够有效防范业务运行过程中的重大风险，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在重大经营决策管理、预算与费用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管理、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确保各子公司规范运作、合规经营、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工作，坚持绿色发展与可持续经营理念，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持续完善环境管理、员工权益保障及安全生产体系，相关工作情况如下：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体系，先后制定《废气管理制度》《废水管理制度》《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一

系列制度规范，并将环保要求全面融入生产运营与日常管理全过程。生产环节持续推进工艺优化与设备升级，强化源头管控，降低原材料消耗，有效减少废气及温室气体排放，推动清洁生产与低碳发展。办公环节积极倡导节约集约、绿色低碳理念，推行节水、节电、节纸等节能措施，推广电子化办公以减少纸质文件使用，规范垃圾分类与资源循环利用，通过宣传引导与日常管理，营造全员参与、绿色低碳的工作氛围。

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摆在首要位置，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责任体系，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技术交底及应急预案演练，不断提升员工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安全风险，保障员工生命健康与企业稳定运营。

在员工权益保障方面，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我们建立健全了人力资源管理规章制度，确保用工管理合法合规、透明公正。在薪酬福利方面，公司不仅按时足额发放工资、依法缴纳五险一金，还提供带薪年假、节日福利、健康体检、员工关怀等多元化福利保障，切实提升员工的获得感与幸福感。同时，我们畅通内部沟通渠道，积极构建规范有序、互利共赢的和谐劳动关系，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安心工作、共享发展成果。

##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莱特光电按照规定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披露相关环境信息：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amp;dataid=0f32a2f5c9cd441c9a7be7efe46c6e9e">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amp;dataid=0f32a2f5c9cd441c9a7be7efe46c6e9e</a>
2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陕西）： <a href="http://113.140.66.227:11077/#/noLogin/index">http://113.140.66.227:11077/#/noLogin/index</a> 蒲城莱特按照规定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披露相关环境信息： <a href="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amp;dataid=633869dd223649f6af0a5961a6ab5630">https://permit.mee.gov.cn/perxxgkinfo/xkgkAction!xkgk.action?xkgk=getxxgkContent&amp;dataid=633869dd223649f6af0a5961a6ab5630</a>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主要从事 OLED 有机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创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客户需求为导向，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经营理念，保障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为提升 OLED 有机材料国产化和行业创新做出贡献。针对 OLED 终端材料公司积累了大量的研发成果，并且在产业化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数百项 OLED 终端材料自主专利，打破了国外厂商的专利封锁，进入了 OLED 面板核心厂商的供应链体系，实现了 OLED 终端材料的批量化生产和销售。同时，依靠卓越的研发技术实力、优异的产品性能、完善的服务体系，莱特光电获得了良好的行业认知度，积累了广泛的客户资源，客户包括京东方、天马、信利等国内 OLED 面板厂商。公司长期重视研发工作，在经营过程中培养、引进了一批理论功底深厚、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公司的技术与运营核心团队均拥有多年显示材料领域的研发和从业经验，对行业发展的现状、未来趋势有着全面的认识和深刻的理解，并通过对行业机遇的把控、核心技术的积累，形成了较强的技术研发优势。研发团队中的多名业务骨干已为公司贡献多项专利技术并研发出多种优良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专利 1,137 件，获得授权专利 415 件，覆盖了发光层材料、空穴传输层材料、电子阻挡层材料和电子传输层材料等 OLED 核心功能层材料。公司将继续推进客户全覆盖和产品系列化发展，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完善前沿技术研究、应用技术开发和基础研究相结合的研发体系，通过自主创新和对外合作双轮驱动，充分利用和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强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开发、与知名院校的技术合作，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拓展产品品类，力争实现更多种材料的进口替代，成为国际领先的综合性 OLED 有机材料供应商。

###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在国内率先实现 OLED 终端材料从 0 到 1 的突破，是国内少数具备自主专利并实现 OLED 终端材料量产供应的企业之一。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攻关，在 OLED 有机材料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底蕴，掌握了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取得了数百项研发成果，形成了系列化、多样化的产品体系，为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具体内容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开展产品研发与应用工作，严格遵循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将恪守科技伦理、践行社会责任贯穿经营全过程。持续强化隐私保护与数据安全，切实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确保科研创新与产品开发符合道德规范与社会价值导向。对技术应用进行严谨评估，致力于实现社会与环境友好发展，以负责任创新助力科技进步。

####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以完善管理体系、强化技术手段双向发力，全面搭建多层次数据安全保障体系。管理上，启动 DCMM（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三级认证，优化全流程信息安全管理，设立专职岗位压实管理责任；网络层面，实行精细化安全分区隔离，配齐各类专业安全设备，自建内部 DNS（域名解析服务）实现核心数据闭环传输；研发领域，落实严苛局域网管控，依托虚拟桌面与入网认证构建双重防护，集中运维并审计终端行为，严防核心研发信息泄露；内网方面，升级文件安全管控系统，加强文件加密与权限管理，联动办公平台实现安全高效协同，全方位筑牢数据安全防线。

####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50.00	向陕西西安见义勇为基金会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向陕西西安见义勇为基金会捐赠人民币50万元。以实际行动支持见义勇为事业，切实关爱暖心英雄、彰显社会正气，以实际行动回馈属地社会发展，传递企业温情与担当，为弘扬社会美德、共建和谐文明城市贡献力量。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日常经营运作，不断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切实维护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重点保

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坚持合规性、主动性、平等性及诚实守信原则，积极增进股东与债权人对公司的认知与认可，着力培育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公司以公司章程为根本遵循，建立并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构建了以股东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为核心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程序均严格遵守相关规定，运作规范有序。

###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在员工权益保障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确保员工充分享受社会保障待遇；定期组织职业健康体检，建立员工健康档案，切实守护职工身心健康。同时，公司积极丰富员工精神文化生活，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并依托工会组织严格落实帮扶慰问制度，对家庭困难、生病住院、婚丧嫁娶等情况的职工及时送上关怀与温暖。

在企业持续稳健发展的进程中，公司坚持发展成果与员工共享，建立健全薪酬增长机制，实现职工收入与企业效益同步提升。公司始终将安全生产置于首位，常态化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安全生产教育，不断提升职工专业素养与应急处置能力，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此外，公司充分发挥职工代表大会民主管理作用和工会桥梁纽带作用，完善集体协商、厂务公开、民主评议等机制，畅通员工诉求表达渠道，全方位保障员工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努力构建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9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9.82
员工持股数量（股）	224,180,10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55.71

注：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已离职员工及其他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为了规范日常经营中的采购、生产、销售活动，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对关键部门、关键岗位进行重点监督，同时保障多方权益。公司十分重视与客户及供应商的沟通协调，合作中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及各项法律法规，恪守商业信用，注重产品质量，努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公司品牌价值，实现互利互赢，共同发展。

### (九)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保障产品质量。公司及子公司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及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从原材料采购、设计开发、生产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等环节，对产品质量进行控

制,综合保证了产品质量;同时具备先进的产品检测设备和检测能力,对每批产品进行全面检测,确保产品符合标准要求和客户要求;本年度公司产品送第三方进行有害物质检测,均符合客户 GP 要求标准及 ROHS、REACH 等环保法规。公司坚持通过不断创新和完善各项管理措施,持续提升产品质量,保障产品的稳定性为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 (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持续加强对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不断完善专利布局和专利链群,开发出更多的高品质专利产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继续不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并通过了《GB/T29490-2013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复核。知识产权相关制度包括《知识产权管理实施办法》《专利风险控制管理办法》《保密管理制度》等。具体的知识产权取得情况参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社会提供充足优质就业岗位。构建覆盖入职培训、专业技能、领导力发展的全周期培训体系,赋能员工成长成才。

与员工共赢:坚持以人为本,完善健康安全、薪酬激励、人文关怀等保障机制,推行员工持股等中长期激励,让发展成果惠及全员;强化管理层社会责任意识与治理能力培养,为员工搭建广阔事业平台,实现共同成长。

与社会共赢:秉持开放合作理念,与股东、客户、供应商、政府、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携手并进,诚信守法经营,带动产业链协同发展,共享发展成果,共创可持续价值。

###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设立党支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党员 46 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亚龙任党支部书记,设组织委员、宣传委员各 1 名。2025 年党支部全体党员共同努力,将理论和公司业务及管理工作相结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树立良好服务意识,扎实推进各项任务顺利进行。在日常党建活动中,党支部深入开展各类文体、娱乐活动,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

####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参加 3 次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在价值在线平台召开了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 2、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参加了 2025 年半年度科创板新材料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 3、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在价值在线平台召开了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a href="https://www.ltom.com/introduce_1/14.html">https://www.ltom.com/introduce_1/14.html</a>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工作，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有效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切实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工作：

1. 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现场/线上调研、网络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行业趋势、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先进技术研发、财务状况等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的建议，健全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和方式。

2. 公司设有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和专用邮箱等对外联系渠道，确保公开联系途径畅通、有效，同时公司及时高效的回复投资者在上证 e 互动平台上的提问，通过有效形式向投资者答复和反馈相关信息。

3. 公司在与投资者沟通时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避免投资者在沟通中知悉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规则的基础上，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新进展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充分尊重和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形成长期的、稳定的、良好的公共关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执行信息披露。公司通过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重大信息报告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披露标准、信息传递、审核及披露流程等，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内部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报告期

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的获取相关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致力于塑造廉洁诚信的企业文化，严禁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腐败行为，并通过建立健全的制度体系、强化监督机制、加强员工教育和文化建设等，确保业务活动诚信、透明，员工行为规范、廉洁。公司定期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采购流程、项目执行等进行审计和评估，检查是否存在违规操作或不廉洁行为。公司通过设立畅通的信息反映渠道，对于员工提出的问题和现象进行认真核实和处理，及时反馈处理结果。同时，公司通过组织培训等措施，不断强化全员廉洁意识，提升员工遵纪守法与风险防控能力。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1、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3、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内（自动延长6个月），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宁波高展、宁波青荷、宁波君成	1、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3、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42个月内（自动延长6个月），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君联成业、君联慧诚	1、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2、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3、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鼎量淳熙	本企业共持有公司700,673股首发前股份，其中538,979股股份系申报前6个月内自公司实际控制人处受让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上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上述首发前股份。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原）、高级管理人员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3、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本人在公司任职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首发前股份；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p>	2021 年 5 月 21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处离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2、自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2021 年 5 月 21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自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p>	2021 年 5 月 21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原）、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或其他法律允许的方式）从事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且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3、若发行人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开展生产、经营的，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且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人届时将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处置，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有权对该等企业的控制权进行优先收购，以避免产生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4、若发行人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经营范围，而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尚未开展生产、经营的，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或活动。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原）、高级管理人员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机构股东君联成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君联慧诚	1、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本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企业及由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营组织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合法、合规的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发行人行使不正当的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九）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于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子公司，下称“莱特光电”）任职不违反本人与原单位签署的竞业协议、劳动合同或任何其他协议，如因本人违反竞业义务给莱特光电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莱特光电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不存在投资或兼职与莱特光电具有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如本人投资或兼职与莱特光电具有利益冲突的其他企业给莱特光电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莱特光电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就公司2018年至2021年6月内员工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项承诺：如公司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或要求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款项，或公司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宜而遭受任何罚款，由此造成公司之一切费用开支、经济损失将由王亚龙全额承担，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就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办理产权证书的自有房产事项承诺：如因公司（含子公司）的部分自有房产未及时办理规划手续、建设手续及产权手续导致公司被主管政府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或被主管政府部门要求对该瑕疵进行整改而发生	2021年5月21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损失或支出，或因此导致公司无法继续占有使用有关房产的，本人将承担相关处罚款项、公司进行整改而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公司遭受的其他损失，并为公司寻找其他合适的房产，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	公司及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如存在金融监管等方面不合规情况而受到监管部门处罚的，本人将代其承担相应的全部费用，或在其必须先行支付该等费用的情况下，及时给予全额补偿。	2021年4月20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亚龙、机构股东宁波高展、宁波青荷、宁波君成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5年11月14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5年11月14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18,867.9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广、胡昊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吴广（3年）；胡昊杰（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1,509.43
财务顾问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莱特光电	公司本部	蒲城莱特	全资子公司	350,000,000	2023.4.13	2023.5.16	2034.5.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莱特光电	公司本部	蒲城莱特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4.9.9	2024.9.9	2025.8.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莱特光电	公司本部	蒲城莱特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5.5.23	2025.5.23	/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355,088.8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7,882,266.2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7,882,266.2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子公司蒲城莱特向银行申请35,000万元固定资产贷款，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p> <p>2、子公司蒲城莱特向银行申请3,000万元综合授信，由公司为蒲城莱特在2024年9月9日至2025年4月19日期间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蒲城莱特在该项下的担保，已于2025年8月27日蒲城莱特最后一笔金额为504.38万元的应付票据结清后终止。</p> <p>3、子公司蒲城莱特向银行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由公司为蒲城莱特在2025年5月23日至2026年5月23日期间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47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
-----	--------	------	--------	----------	----------	------	----------	---------	-------	------

										回金 额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70,000,000.00	2025/10/20	2026/1/20	银行	否		70,000,000.00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150,000,000.00	2025/10/27	2026/1/27	银行	否		150,000,000.00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10/27	2026/1/30	银行	否		100,000,000.00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100,000,000.00	2025/11/10	2026/2/10	银行	否		100,000,000.00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50,000,000.00	2025/11/24	2026/2/24	银行	否		5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3/14	887,374,885.95	805,127,902.53	1,000,000,000.00	不适用	638,556,707.08	不适用	79.31	不适用	133,890,059.37	16.63	/
合计	/	887,374,885.95	805,127,902.53	1,000,000,000.00	不适用	638,556,707.08	/	/	/	133,890,059.37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OLED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63,648,202.53	133,890,059.37	397,077,007.08	70.45	2026年8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41,479,700.00	0.00	241,479,7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00
合计	/	/	/	/	805,127,902.53	133,890,059.37	638,556,707.08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年4月1日	25,000.00	2025年4月1日	2026年3月31日	15,000.00	否

##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末余额为15,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OLED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3年年底延长至2024年12月。

延期原因主要系该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以及消费电子市场需求乏力，客户需求不及预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经综合分析和审慎评估，公司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及市场需求情况，审慎控制相关募集资金的投入，适当放缓了其建设进度。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OLED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增西安高新区长安通讯产业园东西五路以北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莱特电子现有 1#厂房 1 层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意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8 月。

新增实施地点原因主要系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降低经营成本，提高整体运营及管理效率，优化生产及研发流程布局；延期原因主要系在实施过程中，受经济形势、行业竞争及市场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适当放缓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有序进行产能的规划建设，审慎控制相关募集资金的投入，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募投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莱特光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莱特光电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莱特光电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莱特光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3,633,260	55.57				-223,633,260	-223,633,26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23,633,260	55.57				-223,633,260	-223,633,26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978,979	6.21				-24,978,979	-24,978,979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8,654,281	49.36				-198,654,281	-198,654,281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8,804,325	44.43				223,633,260	223,633,260	402,437,585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78,804,325	44.43				223,633,260	223,633,260	402,437,585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2,437,585	100.00				0	0	402,437,585	100.00

##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2025年3月18日，鼎量淳熙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538,979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025年9月18日，王亚龙、宁波高展、宁波君成、宁波青荷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223,094,281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公司在报告期内解禁了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限售股减少，无限售股增加。

###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亚龙	198,654,281	198,654,281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宁波高展	17,680,000	17,680,00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宁波君成	3,640,000	3,640,00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宁波青荷	3,120,000	3,120,000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9.17
鼎量淳熙	538,979	538,979	0	0	IPO 首发限售股	2025.3.17
合计	223,633,260	223,633,260			/	/

注：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根据相关主体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亚龙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麒麟、共青城麒麟、共青城青荷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5年9月17日。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6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亚龙		199,280,802	49.5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西安麒麟投资有限公司		17,680,000	4.39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3,467,636	3.35	0	无	0	其他
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显智链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259,001	12,407,899	3.08	0	无	0	其他
北京君联成业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057,940	6,675,076	1.66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38,543	5,528,121	1.37	0	无	0	境外法 人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4,853	5,310,664	1.32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麒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0,000	0.90	0	无	0	其他
共青城青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0,000	0.78	0	无	0	其他
陕西供销知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供销合作发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6,437	2,758,819	0.6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亚龙	199,280,802	人民币普通股	199,280,802				
西安麒麟投资有限公司	17,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80,00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67,636	人民币普通股	13,467,636				
北京芯动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显智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407,899	人民币普通股	12,407,899				
北京君联成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5,076	人民币普通股	6,675,07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528,121	人民币普通股	5,528,121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10,664	人民币普通股	5,310,664				
共青城麒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0,000				
共青城青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000				
陕西供销知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供销合作发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8,819	人民币普通股	2,758,81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报告期末，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 2,998,4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5%。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亚龙与西安麒麟、共青城麒麟、共青城青荷互为一致行动人、君联成业与君联慧诚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西安麒麟、共青城麒麟、共青城青荷已于 2025 年 12 月分别更名为宁波高展自有资金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君成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青荷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莱特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84,968	2023.3.18	-81,409	0
中信证券莱特光电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39,407	2023.3.18	-2,124,600	0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亚龙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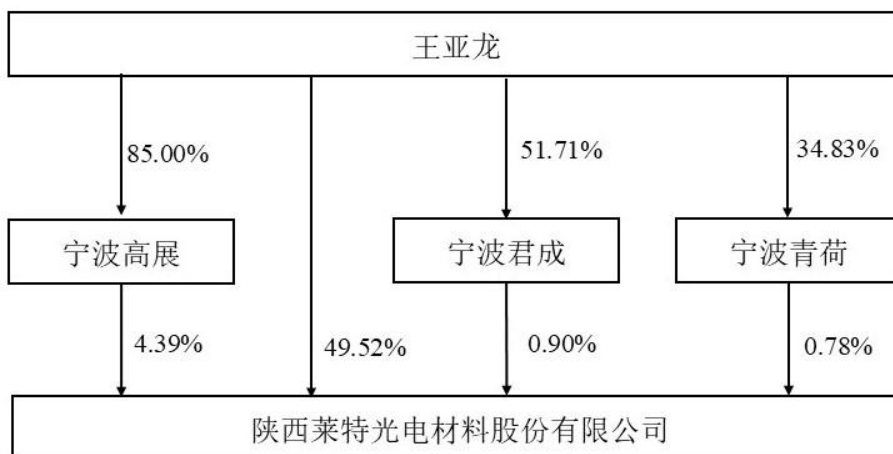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亚龙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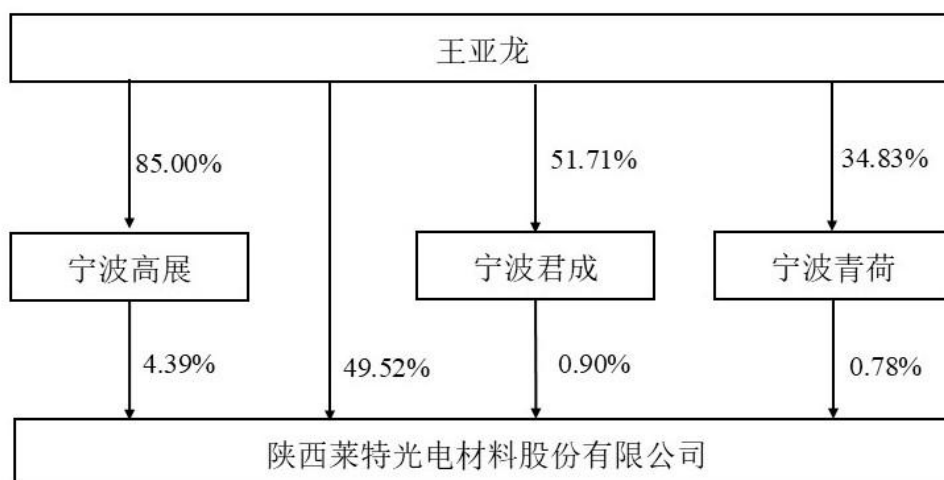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年4月3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5,000万元(含)、回购金额上限10,000万元(含)和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31.69元/股(含)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为1,577,785股至3,155,569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至0.78%
拟回购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2025年4月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用途	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2,119,649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26] 7069 号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特光电)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莱特光电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莱特光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如本报告第八节之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2025 年度莱特光电合并口径营业收入 552,186,647.20 元，为莱特光电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且为关键财务指标，根据本报告第八节之五、34“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存在莱特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测试与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通过检查销售合同条款，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2)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检查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提单(运单)、收款记录及经客户确认的签收记录，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是否正确；对2025年度销售收入结合期末应收账款进行抽样函证，实施必要的访谈程序，以确认2025年度收入是否真实准确；

(4)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选取12月、1月销售收入检查相关的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提单(运单)、收货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

##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

### 1.事项描述

如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6“存货”及七、10“存货”所述，2025年12月31日莱特光电合并口径存货账面余额及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166,457,113.81元和21,743,448.70元。

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由存货可变现净值决定，其中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由管理层进行估计，涉及到管理层的主观判断，属于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性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方法是否适当，前后期是否一致；

(3)实施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关注滞销、陈旧或破损的存货；

(4)执行分析性程序，对存货库龄、周转情况进行分析，识别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项目，结合存货实物状态、市场价格、期后销售情况等因素，综合评估管理层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5)执行细节测试，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等资料，检查计算过程的准确性，评估可变现净值测算中采用的预计售价、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等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与依据，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四、其他信息

莱特光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莱特光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莱特光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莱特光电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莱特光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莱特光电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莱特光电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莱特光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广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昊杰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8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439,721,992.04	583,174,397.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71,355,750.00	481,947,219.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2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44,593,542.84	132,749,889.7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4,850.00	244,830.48
预付款项	七、8	4,811,658.54	3,868,510.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9,050.00	15,817.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44,713,665.11	85,925,700.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31,67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828,382.88	7,748,895.53
流动资产合计		1,209,190,561.41	1,295,895,261.54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29,988,34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01,165,018.24	660,582,756.43
在建工程	七、22	105,443,396.95	78,022,690.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46,045,925.02	52,692,772.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1,568,250.32	27,185,691.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600,072.96	1,547,30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2,355,648.78	2,154,719.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166,653.27	822,185,934.07
资产总计		2,247,357,214.68	2,118,081,195.6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32		53,047,878.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1,418,377.70	9,566,027.04
应付账款	七、36	62,863,004.57	73,753,843.87
预收款项	七、37	277,426.39	239,625.8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1,823,907.82	10,579,285.40
应交税费	七、40	5,397,952.21	4,952,981.4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7,732,082.78	23,274,518.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355,316.60	12,194,384.26
其他流动负债			2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6,868,068.07	187,828,545.58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39,178,310.31	121,397,782.3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22.73	432,645.29
递延收益	七、51	12,688,505.87	13,797,68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9,152,278.60	3,660,634.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4,160,000.00	6,7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179,417.51	146,068,751.79
负债合计		332,047,485.58	333,897,297.3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2,437,585.00	402,437,5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08,666,189.81	1,000,096,609.24
减：库存股	七、56	79,037,781.65	36,054,740.43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0,472,250.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0,651,963.09	30,514,620.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62,148,706.94	387,189,824.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5,338,913.77	1,784,183,898.24
少数股东权益		-29,18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5,309,729.10	1,784,183,898.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47,357,214.68	2,118,081,195.61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30,367,929.16	577,345,837.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1,355,750.00	481,947,219.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0,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68,665,285.64	152,274,250.11
应收款项融资		14,850.00	
预付款项		5,323,621.03	3,277,988.4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500,750.61	476,162.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1,647,704.32	56,007,013.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1,67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45,431.18	6,555,413.05
流动资产合计		1,161,152,991.94	1,278,103,884.64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13,359,327.32	213,040,02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988,341.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7,697,612.78	266,901,387.90
在建工程		99,896,269.42	50,129,387.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04,972.77	21,029,993.25
无形资产		23,984,845.19	29,749,907.4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513,862.10	38,895,02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59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26,335.12	699,299.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6,671,565.70	620,701,619.58
资产总计		2,007,824,557.64	1,898,805,504.2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3,047,878.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2,772.80	117,634.40
应付账款		42,858,896.48	50,375,611.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550,702.39	8,682,006.29
应交税费		3,551,962.07	3,418,505.37
其他应付款		16,314,951.56	22,238,960.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38,496.00	5,254,605.44
其他流动负债			2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7,627,781.30	143,355,202.72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08,392.54	17,126,034.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39,625.78
递延收益		8,727,853.14	9,277,44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11,754.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130,000.00	6,78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078,000.14	33,723,103.96
负债合计		172,705,781.44	177,078,306.68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2,437,585.00	402,437,5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5,917,996.16	997,348,415.59
减：库存股		79,037,781.65	36,054,740.43
其他综合收益		70,472,250.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651,963.09	30,514,620.12
未分配利润		384,676,763.02	327,481,317.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5,118,776.20	1,721,727,19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7,824,557.64	1,898,805,504.22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552,186,647.20	471,766,669.3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52,186,647.20	471,766,669.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1,933,587.58	293,850,795.1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9,044,978.53	155,289,089.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805,996.48	7,618,748.18
销售费用	七、63	12,792,894.37	12,568,178.23
管理费用	七、64	67,689,030.24	55,842,238.68
研发费用	七、65	71,263,727.25	64,686,538.09
财务费用	七、66	1,336,960.71	-2,153,997.2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5,169,049.12	4,846,203.91
利息收入	七、66	6,048,331.03	6,081,676.13
加：其他收益	七、67	4,126,359.44	8,229,211.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861,313.72	4,203,26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947,930.57	10,798,516.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394,800.81	-3,667,412.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977,116.58	-11,567,800.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095.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609,442.71	185,911,655.1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7,079.33	3,308,078.2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32,591.87	467,197.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973,930.17	188,752,536.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845,699.40	21,433,606.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128,230.77	167,318,929.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128,230.77	167,318,929.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157,415.44	167,318,929.3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84.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472,250.5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472,250.5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472,250.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472,250.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600,481.35	167,318,929.3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629,666.02	167,318,929.3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84.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53,806,338.65	447,570,628.8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82,956,490.30	226,844,630.64
税金及附加		5,748,366.11	2,748,629.97
销售费用		12,807,599.58	11,784,450.34
管理费用		61,634,653.18	48,134,220.73
研发费用		71,250,449.92	67,292,134.65
财务费用		-1,986,519.55	-5,242,102.18
其中：利息费用		1,858,657.81	1,617,227.42
利息收入		6,039,118.63	5,917,952.41
加：其他收益		3,431,688.61	7,318,987.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861,313.72	4,203,26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47,930.57	10,798,516.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4,150.81	-1,667,302.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55,146.25	-19,478,384.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5.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668,331.70	97,183,747.36
加：营业外收入		887.30	72,435.95
减：营业外支出		711,802.91	320,474.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9,957,416.09	96,935,708.59
减：所得税费用		28,583,986.37	6,349,661.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73,429.72	90,586,046.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373,429.72	90,586,046.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472,250.5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472,250.5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0,472,250.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845,680.30	90,586,046.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922,393.26	481,699,325.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69,128.14	13,544,31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371,515.66	22,772,68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763,037.06	518,016,32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501,953.44	126,289,667.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525,012.08	78,401,902.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23,099.23	50,750,18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356,517.48	34,927,30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0,706,582.23	290,369,06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056,454.83	227,647,257.3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0,000,000.00	3,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67,200.34	16,802,93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9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1,670,697.84	3,376,802,939.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30,279.53	60,329,56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77,079,810.90	3,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0,910,090.43	3,210,329,56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39,392.59	166,473,378.88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71,219,531.2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3,263.29	20,781,5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3,263.29	92,001,071.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69,153.18	7,135,53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194,531.75	77,783,965.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010,568.22	20,003,00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274,253.15	104,922,50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70,989.86	-12,921,435.5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847,249.44	1,439,355.7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46,301,177.06	382,638,556.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739,493.56	199,100,937.0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35,438,316.50</b>	<b>581,739,493.56</b>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2,557,340.15	383,125,605.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68,518.62	10,820,78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9,046.19	17,450,46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064,904.96	411,396,85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338,089.77	321,213,085.7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325,835.21	59,814,91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543,713.12	24,171,44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4,049.28	31,602,94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711,687.38	436,802,38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53,217.58	-25,405,532.1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0,000,000.00	3,3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667,200.34	16,802,939.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97.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497,75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1,670,697.84	3,655,300,690.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140,317.17	37,660,176.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77,079,810.90	3,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9,855.54	7,93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9,239,983.61	3,195,595,176.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569,285.77	459,705,513.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53,005,458.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263.29	20,781,5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3,263.29	73,786,998.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5,458.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046,736.65	72,882,764.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10,568.22	20,003,003.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062,763.05	92,885,767.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59,499.76	-19,098,769.5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847,249.44	1,439,355.7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47,122,817.39	416,640,56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328,191.99	160,687,624.0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30,205,374.60	577,328,191.99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437,585.00				1,000,096,609.24	36,054,740.43			30,514,620.12		387,189,824.31		1,784,183,898.24		1,784,183,898.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1,000,096,609.24	36,054,740.43			30,514,620.12		387,189,824.31		1,784,183,898.24		1,784,183,89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69,580.57	42,983,041.22	70,472,250.58	20,137,342.97		74,958,882.63		131,155,015.53	-29,184.67	131,125,830.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472,250.58			219,157,415.44		289,629,666.02	-29,184.67	289,600,481.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69,580.57	42,983,041.22						-34,413,460.65		-34,413,460.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10,568.22						-50,010,568.22		-50,010,568.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66,317.28	-7,027,527.00						14,593,844.28		14,593,844.28	

4. 其他					1,003,263.29						1,003,263.29		1,003,263.29
(三) 利润分配									20,137,342.97	-144,198,532.81	-124,061,189.84		-124,061,18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37,342.97	-20,137,342.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061,189.84	-124,061,189.84		-124,061,189.8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008,666,189.81	79,037,781.65	70,472,250.58		50,651,963.09	462,148,706.94	1,915,338,913.77	-29,184.67	1,915,309,729.10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437,585.00				1,001,581,052.64	30,009,895.94			21,456,015.43		301,210,680.99		1,696,675,438.12		1,696,675,43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1,001,581,052.64	30,009,895.94			21,456,015.43		301,210,680.99		1,696,675,438.12		1,696,675,43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4,443.40	6,044,844.49			9,058,604.69		85,979,143.32		87,508,460.12		87,508,46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318,929.31		167,318,929.31		167,318,929.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4,443.40	6,044,844.49							-7,529,287.89		-7,529,287.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3,743.95	-14,736,695.51							16,990,439.46		16,990,43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63,324.65	20,781,540.00							-8,318,215.35		-8,318,215.35
4. 其他					-16,201,512.00								-16,201,512.00		-16,201,512.00
（三）利润分配									9,058,604.69		-81,339,785.99		-72,281,181.30		-72,281,181.3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58,604.69		-9,058,604.6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281,181.30	-72,281,181.30			-72,281,181.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000,096,609.24	36,054,740.43			30,514,620.12	387,189,824.31	1,784,183,898.24			1,784,183,898.24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437,585.00				997,348,415.59	36,054,740.43			30,514,620.12	327,481,317.26	1,721,727,197.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997,348,415.59	36,054,740.43			30,514,620.12	327,481,317.26	1,721,727,197.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69,580.57	42,983,041.22	70,472,250.58		20,137,342.97	57,195,445.76	113,391,578.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472,250.58			201,373,429.72	271,845,680.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69,580.57	42,983,041.22					-34,413,460.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844,900.29	50,010,568.22					-44,165,667.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66,317.28						7,566,317.28
4. 其他					-4,841,637.00	-7,027,527.00					2,185,890.00
（三）利润分配									20,137,342.97	-144,198,532.81	-124,061,189.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37,342.97	-20,137,342.9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061,189.84	-124,061,189.8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548.85	20,548.85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1,005,917,996.16	79,037,781.65	70,472,250.58		50,651,963.09	384,676,763.02	1,835,118,776.20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2,437,585.00				1,157,273,712.67	30,009,895.94			21,456,015.43	110,903,047.89	1,662,060,465.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37,585.00				1,157,273,712.67	30,009,895.94			21,456,015.43	110,903,047.89	1,662,060,465.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925,297.08	6,044,844.49			9,058,604.69	216,578,269.37	59,666,73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586,046.85	90,586,046.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4,443.40	6,044,844.49					-7,529,287.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53,743.95	-14,736,695.51					16,990,439.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63,324.65	20,781,540.00					-8,318,215.35
4. 其他					-16,201,512.00						-16,201,512.00
（三）利润分配									9,058,604.69	-81,339,785.99	-72,281,181.3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58,604.69	-9,058,604.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281,181.30	-72,281,181.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8,440,853.68					207,332,008.51	48,891,154.8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37,585.00				997,348,415.59	36,054,740.43			30,514,620.12	327,481,317.26	1,721,727,197.54

公司负责人：王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霜

会计机构负责人：师婷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陕西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特光电有限),莱特光电有限系由曾继芬和李洪宝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2月21日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61010010027218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1316986408773的营业执照。2014年8月13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隆丰路99号3幢3号楼。法定代表人:王亚龙。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243.7585万元,总股本为40,243.758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40,243.7585万股。公司股票于2022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总经理办公室、研发中心、制造中心、销售中心、采购管理部、资产运营部、财务管理部、内审部和人力资源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OLED有机材料。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6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票据减值、应收账款减值、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其他应收款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

原则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2“应收票据”、13“应收账款”、14“应收款项融资”、15“其他应收款”、21“固定资产”、26“无形资产”和34“收入”等相关说明。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人民币500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人民币500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

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

除外。

###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

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

####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9“长期股权投资”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上个月末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34“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所述的方法进行计量。

##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5“金融工具的减值”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34“收入”所述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

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42“其他-公允价值”。

###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1(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

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低、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银行以外的的企业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

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

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龄组合	按库龄划分的具有类似流动风险特征的存货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库龄	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
1年以内	原材料、在产品：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年以上	对于无领用需求的原材料、在产品或近1年内无经常性销售的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公司认为其可变现净值为零；对于有领用需求或近1年内存在经常性销售的存货，按库龄1年以内的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确认

####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的减值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中“金融工具的减值”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合同资产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关联方组合	以本公司控制为关联方组合确认依据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合同资产账龄。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

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根据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

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

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5.00%	3.17%-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机器设备	①单独使用的设备,在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以验收单为时点;②属于特定工程项目的设备,在项目整体验收时,以取得项目整体验收说明和设备清单为时点

4. 公司将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

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10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合同约定期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

### 2.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合作开发费用、知识产权费用、其他费用等，计入当期损益。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42“其他-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

处理。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收入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内销模式下收入确认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销售商品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即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并获取经客户签收确认的货物签收单，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完成确认收

入时点。

## (2)外销模式下收入确认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将销售商品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外销主要采用 FOB 及 CIF 方式，公司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即公司办理完成通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据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完成确认收入时点。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

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

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

现金流量的现值。

####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42“其他-公允价值”披露。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3%、5%、6%、9%、13% 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等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陕西莱特夸石材料有限公司	25%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4 年 12 月 26 日《对陕西省认定机构 2024 年认定报备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编号为 GR20246100160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适用此税收优惠政策。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62.72	11,046.61
银行存款	435,431,574.93	581,728,043.54
其他货币资金	4,284,654.39	1,435,307.4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39,721,992.04	583,174,397.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款项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之说明。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1,355,750.00	481,947,219.44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471,355,750.00	481,947,219.4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471,355,750.00	481,947,219.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20,000.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000.00	100.00			22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220,000.00	100.00			220,000.00
合计						220,000.00	100.00			22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1,584,840.94	135,289,769.55
1年以内小计	151,584,840.94	135,289,769.55
1至2年		6,627,667.44
2至3年	839,919.91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52,424,760.85	141,917,436.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60,610.00	5.82	2,478,183.00	30.00	5,782,42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2,424,760.85	100.00	7,831,218.01	5.14	144,593,542.84	133,656,826.99	94.18	6,689,364.22	5.00	126,967,462.77
其中：										
账龄组合	152,424,760.85	100.00	7,831,218.01	5.14	144,593,542.84	133,656,826.99	94.18	6,689,364.22	5.00	126,967,462.77
合计	152,424,760.85		7,831,218.01		144,593,542.84	141,917,436.99		9,167,547.22		132,749,889.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1,584,840.94	7,579,242.04	5.00
2-3年	839,919.91	251,975.97	30.00
合计	152,424,760.85	7,831,218.01	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78,183.00		2,478,18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89,364.22	1,141,853.79				7,831,218.01
合计	9,167,547.22	1,141,853.79	2,478,183.00			7,831,218.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山东盛安贝新材料有限公司	2,478,183.00		银行存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依据客户付款逾期情况及彼时其负债和净资产状况确定，具有合理性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京东方[注]	132,723,411.13		132,723,411.13	87.00	6,636,170.56
第二名	8,955,071.46		8,955,071.46	5.87	447,753.57
第三名	1,978,800.00		1,978,800.00	1.30	98,940.00
第四名	1,535,670.00		1,535,670.00	1.01	76,783.50
第五名	1,454,961.60		1,454,961.60	0.95	72,748.08
合计	146,647,914.19		146,647,914.19	96.13	7,332,395.71

其他说明

[注]京东方，包括：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成都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绵阳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源盛光电有限责任公司、成都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京东方创元科技有限公司和云南创视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验收款、质保金	138,600.00	6,930.00	131,670.00			
合计	138,600.00	6,930.00	131,670.00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600.00	100.00	6,930.00	5.00	131,670.00					
其中：										
账龄组合	138,600.00	100.00	6,930.00	5.00	131,670.00					
合计	138,600.00		6,930.00		131,67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8,600.00	6,930.00	5.00
合计	138,600.00	6,93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0.00				6,930.00	
合计		6,930.00				6,93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至期末，由于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早于合同约定的客户付款时间，形成相关的合同资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4,850.00	244,830.48
合计	14,850.00	244,830.48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17,060.00	
合计	2,217,060.00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4,850.00	100.00			14,850.00	244,830.48	100.00			244,830.48
其中：										
信 用 评 级 较 高 的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14,850.00	100.00			14,850.00	244,830.48	100.00			244,830.48
合计	14,850.00	100.00			14,850.00	244,830.48	100.00			244,830.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4,850.00		
合计	14,8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44,830.48	-229,980.48		14,850.00

续上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44,830.48	14,850.00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62,140.19	80.26	2,633,535.45	68.08
1至2年	445,142.02	9.25	1,084,959.28	28.05
2至3年	460,281.94	9.57	150,015.31	3.87
3年以上	44,094.39	0.92		
合计	4,811,658.54	100.00	3,868,510.0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中：1年以上金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第三名	865,281.94	520,281.94	预付代理费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664,601.76	34.60
第二名	890,363.26	18.50
第三名	865,281.94	17.98
第四名	200,000.00	4.16
第五名	132,500.00	2.75
合计	3,752,746.96	77.9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9、其他应收款

###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050.00	15,817.90
合计	19,050.00	15,81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19,000.00	
1年以内小计	19,0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8,000.00
4至5年	5,000.00	59,089.50
5年以上	7,350.00	19,500.00
合计	31,350.00	86,589.50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1,350.00	86,589.50
合计	31,350.00	86,589.50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0,771.60	70,771.6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0.00		-59,421.60	-58,471.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950.00		11,350.00	12,3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5“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3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十二、1（二）“信用风险”之说明。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771.60	-58,471.60				12,300.00
合计	70,771.60	-58,471.60				12,3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安彩虹盈世房地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60.6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950.00
蒲城鼎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350.00	23.44	押金保证金	5年以上	7,350.00
北京景大空间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15.95	押金保证金	4-5年	4,000.00

合计	31,350.00	100.00	/	/	12,300.00
----	-----------	--------	---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619,853.79	3,914,344.98	37,705,508.81	19,661,625.25	4,419,398.69	15,242,226.56
在产品	62,207,370.48	5,767,997.39	56,439,373.09	45,545,293.02	5,229,181.59	40,316,111.43
库存商品	62,071,147.04	12,061,106.33	50,010,040.71	38,480,557.23	10,732,608.58	27,747,948.65
发出商品	558,742.50		558,742.50	2,707,100.85	87,686.73	2,619,414.12
合计	166,457,113.81	21,743,448.70	144,713,665.11	106,394,576.35	20,468,875.59	85,925,700.7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19,398.69	1,721,185.71		2,226,239.42		3,914,344.98
在产品	5,229,181.59	1,411,914.71		873,098.91		5,767,997.39
库存商品	10,732,608.58	3,181,939.67		1,853,441.92		12,061,106.33
发出商品	87,686.73			87,686.73		
合计	20,468,875.59	6,315,040.09		5,040,466.98		21,743,448.7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日常活动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预计售价波动或销售处理
在产品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预计售价波动或销售处理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预计售价波动或销售处理
发出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销售处理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库龄组合	166,457,113.81	21,743,448.70	13.06	106,394,576.35	20,468,875.59	19.24
合计	166,457,113.81	21,743,448.70	13.06	106,394,576.35	20,468,875.59	19.24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6“存货”中“存货跌价准备”之说明。

####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	416,387.89	1,542,644.07
预缴企业所得税	722,478.10	3,614,419.33
待摊费用	2,689,516.89	2,591,832.13
合计	3,828,382.88	7,748,895.53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 其他债权投资

###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损 失		收 入			
西安奕 斯伟材 材料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47,079,810.90	82,908,530.10			129,988,341.00	82,908,530.10			不以短期 获利为目 标
合计	47,079,810.90	82,908,530.10			129,988,341.00	82,908,530.10			/

注：2025年10月，本公司参与西安奕斯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股份认购，本公司最终获配股数为5,461,695股，获配金额为47,079,810.90元，限售期12个月，本公司对西安奕材持股比例小于1%，对西安奕材的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5年度本公司根据期末西安奕材股票的公允价值确认了其他综合收益82,908,530.10元。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1,165,018.24	660,582,756.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01,165,018.24	660,582,75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4,647,105.52	243,265,053.83	5,328,307.36	13,504,650.14	816,745,116.85
2.本期增加金额	57,110,970.02	29,224,206.05	1,369,911.50	1,679,448.55	89,384,536.12
（1）购置		51,327.43	1,369,911.50	419,519.35	1,840,758.28
（2）在建工程转入	57,110,970.02	29,172,878.62		1,259,929.20	87,543,777.84
（3）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9,164.60	9,164.60
（1）处置或报废				9,164.60	9,164.60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611,758,075.54	272,489,259.88	6,698,218.86	15,174,934.09	906,120,488.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3,956,445.43	67,823,233.41	4,513,880.07	9,868,801.51	156,162,360.42
2.本期增加金额	22,465,438.68	24,261,919.65	534,151.83	1,538,118.07	48,799,628.23
（1）计提	22,465,438.68	24,261,919.65	534,151.83	1,538,118.07	48,799,628.23
（2）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518.52	6,518.52
（1）处置或报废				6,518.52	6,518.52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96,421,884.11	92,085,153.06	5,048,031.90	11,400,401.06	204,955,470.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5,336,191.43	180,404,106.82	1,650,186.96	3,774,533.03	701,165,018.24
2.期初账面价值	480,690,660.09	175,441,820.42	814,427.29	3,635,848.63	660,582,756.4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部分宿舍等）	11,595,515.79
机器设备	620,632.47
合计	12,216,148.2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6,035,907.53	蒲城项目整体完工后一起办理产权证书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固定资产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之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5,433,808.45	77,971,812.15
工程物资	9,588.50	50,877.87
合计	105,443,396.95	78,022,690.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安二期	95,052,842.73		95,052,842.73	45,763,981.16		45,763,981.16
长安一期	4,885,826.91		4,885,826.91	878,391.70		878,391.70
蒲城一期项目	4,447,837.24		4,447,837.24	27,457,306.61		27,457,306.61
蒲城 1#、3#、4#车间项目	1,014,041.39		1,014,041.39	385,117.92		385,117.92
钙钛矿项目	33,260.18		33,260.18			
零星工程				3,487,014.76		3,487,014.76
合计	105,433,808.45		105,433,808.45	77,971,812.15		77,971,812.1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安二期	717,842,100.00	45,763,981.16	114,274,697.86	59,374,467.29	5,611,369.00	95,052,842.73	54.41	建设中	486,786.82			募集资金及自筹
长安一期	249,994,650.61	878,391.70	6,079,642.60	299,716.47	1,772,490.92	4,885,826.91	94.99					自筹
蒲城一期项目	510,000,000.00	27,457,306.61	9,410,543.68	27,102,012.45	5,318,000.60	4,447,837.24	79.65	建设中	6,120,793.88			金融机构贷款及自筹
蒲城1#、3#、4#车间项目	521,660,700.00	385,117.92	628,923.47			1,014,041.39	0.19	建设中				自筹
钙钛矿项目	33,758,300.00		33,260.18			33,260.18	0.10	建设中				自筹
零星工程		3,487,014.76		767,581.63	2,719,433.13							自筹
合计		77,971,812.15	130,427,067.79	87,543,777.84	15,421,293.65	105,433,808.45	/	/	6,607,580.7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在建工程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之说明。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9,588.50		9,588.50	18,849.55		18,849.55
专用设备				32,028.32		32,028.32
合计	9,588.50		9,588.50	50,877.87		50,877.87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工程物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895,868.34	45,529,134.00	19,853,727.65	5,503,094.80	108,781,824.79
2.本期增加金额				2,843,864.00	2,843,864.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2,843,864.00	2,843,864.00
(5)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7,895,868.34	45,529,134.00	19,853,727.65	8,346,958.80	111,625,688.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455,895.43	33,388,030.82	16,174,035.25	2,071,091.05	56,089,052.55
2.本期增加金额	758,185.45	4,552,913.28	3,396,639.00	782,973.49	9,490,711.22
(1) 计提	758,185.45	4,552,913.28	3,396,639.00	782,973.49	9,490,711.22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5,214,080.88	37,940,944.10	19,570,674.25	2,854,064.54	65,579,763.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2,681,787.46	7,588,189.90	283,053.40	5,492,894.26	46,045,925.02
2.期初账面价值	33,439,972.91	12,141,103.18	3,679,692.40	3,432,003.75	52,692,772.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抵押、质押、查封、冻结、扣押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无形资产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之说明。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810,618.66	9,474,057.41	2,938,897.41		22,345,778.66
专家签约金	10,465,585.74		2,203,281.24		8,262,304.50
其他	909,487.48	383,939.11	333,259.43		960,167.16
合计	27,185,691.88	9,857,996.52	5,475,438.08		31,568,250.32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831,218.01	1,174,682.70	9,167,547.22	1,375,132.08
资产减值准备	21,750,378.70	3,262,556.80	20,468,875.59	3,070,331.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725,502.57	2,958,825.39	18,067,964.04	2,710,194.61
可抵扣亏损			1,526,888.96	229,033.34
政府补助	12,688,505.87	1,903,275.88	13,797,689.99	2,069,653.50
预计负债	322.73	48.41	432,645.29	64,896.80
合计	61,995,927.88	9,299,389.18	63,461,611.09	9,519,241.6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908,530.10	12,436,279.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55,750.00	203,362.50	1,947,219.44	292,082.92
资产加速折旧摊销	94,746,351.96	14,211,952.80	75,603,262.29	11,340,489.35
合计	179,010,632.06	26,851,594.82	77,550,481.73	11,632,572.27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99,316.22	1,600,072.96	7,971,938.07	1,547,30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99,316.22	19,152,278.60	7,971,938.07	3,660,634.2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300.00	70,771.60
可抵扣亏损	4,624,734.85	8,658,087.22
合计	4,637,034.85	8,728,858.82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3,596,440.43	
2026	4,399,675.32	4,976,054.61	
2027	47,895.34	47,895.34	
2028	27,273.14	27,273.14	

2029	10,423.70	10,423.70	
2030	139,467.35		
合计	4,624,734.85	8,658,087.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21,384,830.20		21,384,830.20	1,794,910.87		1,794,910.87
预付工程款	970,818.58		970,818.58	359,809.04		359,809.04
合计	22,355,648.78		22,355,648.78	2,154,719.91		2,154,719.91

其他说明：

预付设备款主要系进口设备款，设备预计于2026年3月到货安装。

###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283,675.54	4,283,675.54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34,904.06	1,434,904.06	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374,855,830.79	321,350,385.00	抵押	贷款抵押	350,347,710.04	312,752,645.71	抵押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709,020.00	12,885,106.87	抵押	贷款抵押	14,709,020.00	13,179,063.79	抵押	贷款抵押
在建工程	4,447,837.24	4,447,837.24	抵押	贷款抵押	27,842,424.53	27,842,424.53	抵押	贷款抵押
合计	398,296,363.57	342,967,004.65	/	/	394,334,058.63	355,209,038.09	/	/

其他说明：

无

### 32、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8,042,128.99
信用借款		5,005,749.99
合计		53,047,878.9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5、 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1,418,377.70	9,566,027.04
合计	21,418,377.70	9,566,027.0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 36、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9,002,999.79	55,541,590.43
1-2年	10,018,645.56	13,116,248.92
2-3年	9,597,797.68	4,662,628.27
3-4年	3,844,185.29	329,143.26
4-5年	295,143.26	104,232.99
5年以上	104,232.99	
合计	62,863,004.57	73,753,843.8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717,610.23	工程款尚未结算完毕
陕西建工第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3,758.86	工程款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13,221,369.09	/

[注]其中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金额为11,948,848.02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77,426.39	239,625.84
合计	277,426.39	239,625.8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 38、 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9、 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579,285.40	79,507,943.80	78,263,321.38	11,823,907.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88,140.56	8,088,140.56	
三、辞退福利		115,000.00	115,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579,285.40	87,711,084.36	86,466,461.94	11,823,907.82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83,201.97	66,638,250.62	66,009,174.41	10,312,278.18
二、职工福利费		6,125,208.00	6,125,208.00	
三、社会保险费		4,114,801.14	4,114,801.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83,778.62	3,783,778.62	
工伤保险费		331,022.52	331,022.52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575.00	1,125,331.00	1,126,9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4,508.43	1,504,353.04	887,231.83	1,511,629.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579,285.40	79,507,943.80	78,263,321.38	11,823,907.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749,686.47	7,749,686.47	
2、失业保险费		338,454.09	338,454.0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088,140.56	8,088,14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89,811.22	2,888,00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262.49	151,927.66
企业所得税	2,475,570.01	
房产税	1,296,679.63	1,229,416.61
印花税	92,401.09	72,983.2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9,783.36	109,783.36
教育费附加	18,112.50	65,111.86
地方教育附加	12,075.00	43,407.90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1,222.10	19,388.89
个人所得税	436,725.06	368,525.51
环境保护税	3,309.75	4,435.53
合计	5,397,952.21	4,952,981.44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732,082.78	23,274,518.75
合计	17,732,082.78	23,274,518.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3,754,013.00	20,781,540.00
押金保证金	210,500.00	210,000.00
应付费用	3,682,481.89	2,275,798.51
其他	85,087.89	7,180.24
合计	17,732,082.78	23,274,518.7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2. 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55,316.60	12,194,384.2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7,355,316.60	12,194,384.26

其他说明：

无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未到期承兑汇票		220,000.00
合计		22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抵押借款	121,512,772.74	133,592,166.57
信用借款	35,020,854.1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355,316.60	12,194,384.26
合计	139,178,310.31	121,397,782.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 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322.73	432,645.29	
合计	322.73	432,645.2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797,689.99		1,109,184.12	12,688,505.87	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进口设备贴息等
合计	13,797,689.99		1,109,184.12	12,688,505.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合作项目	7,490,000.00	6,780,000.00
高世代 AMOLED 蒸镀用 RGB 磷光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资金	16,670,000.00	
合计	24,160,000.00	6,7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2,437,585.00						402,437,585.00

其他说明：

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之一、“股本变动情况”之说明。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85,949,653.40	5,844,900.29		991,794,553.69
其他资本公积	14,146,955.84	7,566,317.28	4,841,637.00	16,871,636.12
合计	1,000,096,609.24	13,411,217.57	4,841,637.00	1,008,666,189.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5,844,900.29 元，其中 4,841,637.00 元系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第一批次业绩考核达成，故将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其中 1,003,263.29 元系清算已退还公司的员工股份导致。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4,841,637.00 元，系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且第一批次业绩考核达成，将其他资本公积 4,841,637.00 元转入股本溢价；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7,566,317.28 元，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

##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5,273,200.43	50,010,568.22		65,283,768.65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0,781,540.00		7,027,527.00	13,754,013.00
合计	36,054,740.43	50,010,568.22	7,027,527.00	79,037,781.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2.00 元/股(含)，具体回购价格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其中专项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具体贷款事宜将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119,649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2,437,585 股的比例为 0.562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6.95 元/股，回购成交的最低价格为 17.3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5,348.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次对应的股票达到可解锁条件，冲减前期确认的回购义务，导致库存股减少 7,027,527.00 元。

##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入留存 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908,530.10			12,436,279.52	70,472,250.58	70,472,250.5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908,530.10			12,436,279.52	70,472,250.58	70,472,250.58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908,530.10			12,436,279.52	70,472,250.58	70,472,250.5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514,620.12	20,137,342.97		50,651,963.0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0,514,620.12	20,137,342.97		50,651,963.09
----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本期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137,342.97元。

##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7,189,824.31	301,210,680.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7,189,824.31	301,210,680.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157,415.44	167,318,929.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137,342.97	9,058,604.6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4,061,189.84	72,281,181.3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2,148,706.94	387,189,824.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25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2,437,585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878,800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401,558,78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2,202,642.05元(含税)。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发布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因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11,513股，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由878,800股

变为 1,190,313 股，故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发生变动，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数由 401,558,785 股减少至 401,247,272 股。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利润总额的原则，以公司目前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数 401,247,272 股进行测算，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由 52,202,642.05 元(含税)调整为 52,162,145.36 元(含税)。

2025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8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402,437,585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435,040 股后，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量为 400,002,54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2,000,458.10 元(含税)。

2025 年 9 月 6 日，公司发布了《陕西莱特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因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63,409 股，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由 2,435,040 股变为 2,998,449 股，故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份数发生变动，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数由 400,002,545 股减少至 399,439,136 股。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利润总额的原则，以公司目前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数 399,439,136 股进行测算，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由 72,000,458.10 元(含税)调整为 71,899,044.48 元(含税)。

本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详见第八节之十七、2“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利润分配情况”之说明。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2,038,350.70	124,916,146.15	441,851,917.92	130,141,387.10
其他业务	30,148,296.50	24,128,832.38	29,914,751.39	25,147,702.05
合计	552,186,647.20	149,044,978.53	471,766,669.31	155,289,089.15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OLED 有机材料	516,260,051.41	118,898,714.92
其他中间体	5,778,299.29	6,017,431.23
面板用清洗液	27,918,565.16	22,289,597.54
其他	2,229,731.34	1,839,234.84
合计	552,186,647.20	149,044,978.53
按经营地分类		
国内	518,830,010.82	124,967,377.53
国外	33,356,636.38	24,077,601.00
合计	552,186,647.20	149,044,978.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3,265.68	975,816.76
教育费附加	824,256.71	418,207.19
地方教育附加	549,504.47	278,804.78
印花税	581,919.82	550,772.77
房产税	5,167,269.80	4,638,926.86
城镇土地使用税	439,133.44	439,133.44
水利建设基金	253,559.35	303,602.20
车船税	6,420.00	2,760.00
环境保护税	60,667.21	10,724.18

合计	9,805,996.48	7,618,748.18
----	--------------	--------------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六、“税项”之说明。

###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19,046.25	4,377,559.82
业务招待费	5,296,116.14	3,467,745.63
交通差旅费	1,044,927.99	1,121,418.44
股份支付	688,638.84	1,417,785.84
办公费	540,816.66	286,061.76
广告宣传费用	368,405.24	441,496.42
样品费	234,943.25	1,456,110.32
合计	12,792,894.37	12,568,178.23

其他说明：

无

###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168,497.05	22,119,599.38
折旧与摊销	14,926,823.27	13,216,284.32
业务招待费	7,978,430.11	4,534,739.79
中介服务费	5,097,843.48	3,322,336.91
股份支付	5,046,050.12	7,045,240.35
物业费	2,983,848.86	3,025,095.95
办公费	1,728,046.60	1,050,173.95
交通差旅费	1,058,813.21	1,107,457.08
其他	2,700,677.54	421,310.95
合计	67,689,030.24	55,842,238.68

其他说明：

无

###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9,491,650.14	22,838,711.48
直接材料	16,276,806.35	18,189,913.90
折旧与摊销	13,435,031.69	9,345,533.78
知识产权费用[注]	2,774,384.41	3,025,970.59
水电气	2,704,342.60	2,000,032.32
股份支付	1,405,474.89	3,120,110.04
其他费用	5,176,037.17	4,737,565.98
合作开发费用		1,428,700.00
合计	71,263,727.25	64,686,538.09

其他说明：

[注]知识产权费用，包含专利申请费用、专利检索费用和专利检测费用等支出。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169,049.12	5,288,526.21
减：利息资本化		442,322.30
减：利息收入	6,048,331.03	6,081,676.13
汇兑损益	2,091,752.90	-1,043,321.98
手续费支出	124,489.72	124,796.98
合计	1,336,960.71	-2,153,997.22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9,184.12	1,033,731.6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36,536.38	3,742,980.17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1,541.12	103,524.27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抵减	1,311,147.82	3,115,794.98
税款减免	27,950.00	233,180.66
合计	4,126,359.44	8,229,211.71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十一、“政府补助”之说明。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61,313.72	4,203,265.42
合计	3,861,313.72	4,203,265.42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47,930.57	10,798,516.6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947,930.57	10,798,516.66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6,329.21	-3,653,785.9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471.60	-13,626.8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394,800.81	-3,667,412.79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930.0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70,186.58	-11,567,800.1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977,116.58	-11,567,800.10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存货跌价损失减少主要系OLED有机材料客户需求增加，OLED终端材料产生的存货跌价损失减少所致。

###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095.13	
其中：固定资产	3,095.13	
合计	3,095.13	

其他说明：

无

###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060,0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100.00	5,200.00	1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233,687.62	
其他	96,979.33	9,190.62	96,979.33
合计	97,079.33	3,308,078.24	97,079.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0	280,000.00	50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646.08	100,809.80	2,646.08
罚款支出、税收滞纳金	229,945.79	81,387.52	229,945.79
其他		5,000.00	
合计	732,591.87	467,197.32	732,591.87

其他说明：

无

## 76、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843,103.89	8,934,077.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02,595.51	12,499,529.02
合计	30,845,699.40	21,433,606.7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9,973,930.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496,089.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7,676.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05,877.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49,632.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3,204.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066.86
研发加计扣除	-9,682,159.21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22,279.49
所得税费用	30,845,69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57“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	19,072,569.97	16,664,015.89
利息收入	6,048,331.03	6,081,676.13
收到保证金	105,739.50	12,000.00
其他	144,875.16	14,993.45
合计	25,371,515.66	22,772,685.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4,306,517.48	34,897,308.01
支付保证金	50,000.00	30,000.00
合计	34,356,517.48	34,927,308.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20,781,540.00
清算已退还公司的员工股份收益	1,003,263.29	

合计	1,003,263.29	20,781,54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50,010,568.22	20,003,003.54
合计	50,010,568.22	20,003,003.5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124,061,189.84	124,061,189.84		
短期借款	53,047,878.98		675,932.02	53,723,81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94,384.26		21,712,589.09	16,551,656.75		17,355,316.60
长期借款	121,397,782.31	35,000,000.00			17,219,472.00	139,178,310.31
合计	186,640,045.55	35,000,000.00	146,449,710.95	194,336,657.59	17,219,472.00	156,533,626.91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19,128,230.77	167,318,929.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77,116.58	11,567,800.10

信用减值损失	-1,394,800.81	3,667,412.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799,628.23	39,195,806.5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9,490,711.22	9,318,342.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75,438.08	4,498,852.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5.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6.08	100,809.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47,930.57	-10,798,516.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16,298.56	3,406,848.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1,313.72	-4,203,265.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769.37	11,670,703.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5,364.88	828,825.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758,150.93	-71,434.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63,339.73	-18,361,275.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726,103.41	-3,204,578.57
其他	7,566,317.28	12,711,99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056,454.83	227,647,257.3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5,438,316.50	581,739,493.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1,739,493.56	199,100,937.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301,177.06	382,638,556.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5,438,316.50	581,739,493.56
其中：库存现金	5,762.72	11,046.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5,431,574.93	581,728,04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78.85	403.4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438,316.50	581,739,493.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保证金	4,283,675.54	1,434,904.06	冻结而使用受限
合计	4,283,675.54	1,434,904.0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未在现金流量表中反映，金额为30,956,319.50元。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7,483,269.87
其中：美元	19,559,991.73	7.0288	137,483,269.8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5,071,992.62
其中：美元	721,601.50	7.0288	5,071,992.6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7,245,014.74
其中：美元	1,030,761.26	7.0288	7,245,014.74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 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86,462.21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301,037.2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301,037.24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551,166.91	
设备	24,682.47	
合计	575,849.3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等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21“固定资产”中“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9,491,650.14	22,838,711.48
直接材料	16,276,806.35	18,189,913.90
折旧与摊销	13,435,031.69	9,345,533.78
其他费用	5,176,037.17	4,737,565.98
水电气	2,704,342.60	2,000,032.32
知识产权费用	2,774,384.41	3,025,970.59
股份支付	1,405,474.89	3,120,110.04
合作开发费用		1,428,700.00
合计	71,263,727.25	64,686,538.0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1,263,727.25	64,686,538.0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适用 不适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适用 不适用**(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适用 不适用**(2). 合并成本及商誉**适用 不适用**(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5年11月，本公司与青岛鼎量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贺江北共同出资设立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于2025年11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出资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554.55万元，占其出资额的77.73%，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合伙企业成立之日起，将

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净资产为-1,00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000.00元。

2025年12月，本公司与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合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鼎量聚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陕西莱特夸石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陕西莱特夸石材料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30,915.2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30,915.20元。

2.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6,000.00	陕西西安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渭南	8,700.00	陕西渭南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服务业	100.00		直接设立
西安夸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陕西西安	2,000.00	陕西西安	服务业	77.73		直接设立
陕西莱特夸石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5,000.00	陕西西安	制造业	60.00	17.88	直接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 政府补助****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3,797,689.99			1,109,184.12		12,688,505.87	与资产相关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80,000.00	710,000.00			7,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670,000.00			16,6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577,689.99	17,380,000.00		1,109,184.12	36,848,505.87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109,184.12	1,033,731.63
与收益相关	1,436,536.38	6,802,980.17
合计	2,545,720.50	7,836,711.80

其他说明：

无

##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总经理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总经理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外币)升值或者贬值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 5%	-575.07	-447.74
下降 5%	575.07	447.74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50 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 50 个基点	-51.59	-56.72
下降 50 个基点	51.59	56.72

管理层认为 5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2,141.84				2,141.84
应付账款	6,286.30				6,286.30
其他应付款	397.81				397.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62.75				2,162.75
长期借款		2,201.33	5,599.58	7,206.56	15,007.4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0,988.70	2,201.33	5,599.58	7,206.56	25,996.1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374.00				5,374.00
应付票据	956.60				956.60
应付账款	7,375.38				7,375.38
其他应付款	249.30				24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7.97				1,637.97
长期借款		2,091.52	2,141.86	9,308.39	13,541.7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5,593.25	2,091.52	2,141.86	9,308.39	29,135.0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四）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14.78%(2024年12月31日：15.76%)。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71,355,750.00		471,355,75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1,355,750.00		471,355,75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988,341.00			129,988,341.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4,850.00		14,85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9,988,341.00	471,370,600.00		601,358,941.0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亚龙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亚龙。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安特莱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实控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动力费	11,773.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西安特莱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08,434.80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1,691.16	1,214,056.40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7,633.00	49,321.12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1,842.75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24,682.47	
合计		575,849.38	2,471,812.3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亚龙、李红燕	8,484.20	2023/05/16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741.49	2023/08/29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190.76	2023/09/21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48.64	2023/10/27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376.86	2023/11/14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89.87	2023/11/28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35.80	2023/12/27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421.71	2024/01/30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678.86	2024/02/05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72.77	2024/03/01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100.88	2024/04/01	2034/05/15	否
王亚龙、李红燕	297.94	2024/04/26	2034/05/15	否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担保到期日为2034年5月15日的借款系实际控制人王亚龙及其配偶李红燕为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固定资产贷款提供的担保，借款合同总额度35,0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使用借款额度12,139.78万元。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22.00	2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9.00	20.0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71.25	1,374.68

[注]本期报酬总额中，包含了支付给核心技术人员的签约费在本期的摊销金额。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陕西特莱晶科技有限公司	60,075.00	40,230.00
	蒲城特莱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3,240.59	160,874.94

	蒲城鲲鹏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54,110.80	38,520.90
--	---------------	-----------	-----------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股份支付

## 1、 各项权益工具

##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77,200.00	6,669,432.00	277,200.00	6,669,432.00	51,100.00	551,369.00
研发人员			186,600.00	4,489,596.00	186,600.00	4,489,596.00	-	-
销售人员			56,700.00	1,364,202.00	56,700.00	1,364,202.00	-	-
生产人员			55,200.00	1,328,112.00	55,200.00	1,328,112.00	17,500.00	188,825.00
合计			575,700.00	13,851,342.00	575,700.00	13,851,342.00	68,600.00	740,194.00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核心骨干人员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最近一次增资前外部投资者的入股价格/授予日收盘价减行权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入股价格/授予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实际行权股数/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7,914,785.12
-----------------------	---------------

其他说明

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4,100,646.75	
研发人员	2,350,878.26	
销售人员	688,638.84	
生产人员	426,153.43	
合计	7,566,317.28	

其他说明

无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以股份支付换取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7,566,317.28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61,677,936.47	263,767,149.84

####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412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

承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及承销工作，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40,243,759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05 元/股，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7,374,885.95 元，扣除发行费用 82,442,472.8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04,932,413.09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免收 2022 年度相关费用的通知》(上证发[2022]40 号)文件，免收沪市存量及增量上市公司 2022 年上市初费和上市年费。公司原扣减发行上市手续费人民币 195,489.43 元无需支付，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805,127,902.53 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OLED 终端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63,648,202.53	397,077,007.08
补充流动资金	241,479,700.00	241,479,700.00
合计	805,127,902.53	638,556,707.08

###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日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生产研发基地	39,401.27	33,868.33	12,139.78	2034/5/15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单位：元)：

出票人	金额	到期日
出票人 A	1,088,190.00	2026/2/28
出票人 B	355,950.00	2026/4/24
出票人 B	772,920.00	2026/5/17
合计	2,217,060.00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于2026年4月23日获上交所正式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本次发行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注册批复，以及最终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注册批复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932,696.3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重要提示、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3).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5,656,583.74	154,814,129.89
1年以内小计	175,656,583.74	154,814,129.89
1至2年		6,627,667.44
2至3年	839,919.91	
3年以上		
3至4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6,496,503.65	161,441,797.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60,610.00	5.12	2,478,183.00	30.00	5,782,427.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496,503.65	100.00	7,831,218.01	4.44	168,665,285.64	153,181,187.33	94.88	6,689,364.22	4.37	146,491,823.11
其中：										
关联方组合	24,071,742.80	13.64			24,071,742.80	19,524,360.34	12.09			19,524,360.34
账龄组合	152,424,760.85	86.36	7,831,218.01	5.14	144,593,542.84	133,656,826.99	82.79	6,689,364.22	5.00	126,967,462.77
合计	176,496,503.65		7,831,218.01		168,665,285.64	161,441,797.33		9,167,547.22		152,274,250.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1,584,840.94	7,579,242.04	5.00
1-2年			
2-3年	839,919.91	251,975.97	30.00
合计	152,424,760.85	7,831,218.01	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78,183.00		2,478,183.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89,364.22	1,141,853.79				7,831,218.01
合计	9,167,547.22	1,141,853.79	2,478,183.00			7,831,218.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山东盛安贝新材料有限公司	2,478,183.00		银行存款及银行承兑汇票	依据客户付款逾期情况及彼时其负债和净资产状况确定，具有合理性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2,723,411.13		132,723,411.13	75.14	6,636,170.56
第二名	24,071,742.80		24,071,742.80	13.63	
第三名	8,955,071.46		8,955,071.46	5.07	447,753.57
第四名	1,978,800.00		1,978,800.00	1.12	98,940.00
第五名	1,535,670.00		1,535,670.00	0.87	76,783.50
合计	169,264,695.39		169,264,695.39	95.83	7,259,647.6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00,750.61	476,162.97
合计	1,500,750.61	476,162.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38,855.54	290.99
1年以内小计	1,038,855.54	290.99
1至2年	290.99	462,554.08
2至3年	462,554.08	
3年以上		
3至4年		3,000.00
4至5年		59,089.50
5年以上		
合计	1,501,700.61	524,934.5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482,700.61	462,845.07
押金保证金	19,000.00	62,089.50
合计	1,501,700.61	524,934.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8,771.60	48,771.6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0.00		-48,771.60	-47,821.6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余额	950.00			95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五、11.5“金融工具的减值”之说明。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第一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0%，第二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30%，第三阶段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1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之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中“信用风险”之说明。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8,771.60	-47,821.60				950.00
合计	48,771.60	-47,821.60				9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013,846.53	67.51	往来款	注 1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8,854.08	31.22	往来款	注 2	
西安彩虹盈世房地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	1.2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950.00
合计	1,501,700.61	100.00	/	/	950.00

注 1：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1,013,555.54 元，1-2 年金额 290.99 元；

注 2：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6,300.00 元，2-3 年金额 462,554.08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3,359,327.32		213,359,327.32	213,040,027.60		213,040,027.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13,359,327.32		213,359,327.32	213,040,027.60		213,040,027.6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减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减值
-------	--------	----	--------	--------	----

	面价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面价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陕西莱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7,155,103.32					123,907.32	77,279,010.64	
蒲城莱特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35,764,924.28					195,392.40	135,960,316.68	
北京莱特众成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213,040,027.60					319,299.72	213,359,327.32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企业集团内涉及不同主体的股份支付。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8,948,998.97	178,508,999.43	439,621,170.15	219,909,801.71
其他业务	4,857,339.68	4,447,490.87	7,949,458.71	6,934,828.93
合计	553,806,338.65	182,956,490.30	447,570,628.86	226,844,630.64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61,313.72	4,203,265.42
合计	3,861,313.72	4,203,265.42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5,720.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809,244.2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78,183.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113,303.7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2,866.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50.00	税款减免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6,986.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738,390.1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8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9	0.51	0.5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亚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8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